

邶、康丘與殷墟—— 清華簡《繫年》與周初史事重構

王紅亮*

史載周武王克商後，設「三監」來管理商王畿地區，但何謂「三監」，如何管理？史書記載卻頗為紛雜。又，武王死後，武庚與「三監」發動叛亂，周成王平叛後，讓康叔管理商王畿。但何年分封、如何分封，出土文獻與史書記載亦多歧異。

對於這些問題，從漢代至今，古今學者眾說紛紜而莫衷一是。

本文通過考證清華簡《繫年》，認為《繫年》所謂「先建康叔于康丘」指康叔分封在成王四年普遍分封諸侯之「先」，具體在成王二年；並結合《漢書·地理志》等考證出康丘是康叔在邶建立都邑的地點，而邶即在殷墟。並認為，周武王在克商之後立武庚、設三監，主要是鑒於當時仍很強大的商人勢力。「三監」具有軍監性質，駐軍地點是邶、鄘、衛三地。周成王二年「克殷」之後，將邶、鄘之民中的大部分遷到九里囚禁之，後又遷到洛邑。未遷走所餘之殷民分為兩部分：邶地之民分給康叔；鄘地之民分給微子啟，不久被遷到宋國。邶、鄘之民被遷後，成王將整個商王畿分給康叔管轄，具體分封的地點是康丘（即在殷墟）。由於商王畿地域遼闊，康叔與其子中旄父分而治之，分別管轄「殷（邶、鄘）」與「東（衛）」。

成王三年踐奄之後，康叔到周王朝任司寇，其所轄之民又從康丘遷到衛，遷衛時間在成王四年。殷墟的形成主要有兩方面原因：一方面是由於周人的破壞，另一方面則是殷民的外遷。形成時間亦在周成王二年克殷之後。

關鍵詞：清華簡《繫年》 邶 康丘 殷墟

* 陝西師範大學歷史文化學院

本文為國家社會科學基金後期資助項目「清華簡《繫年》綜合研究」（項目編號：17FZS019）、中國博士後科學基金第 62 批面上二等資助（項目編號：2017M623103）階段性成果。

商周王朝的交替是中國先秦時代非常重要的一段歷史，然而周王朝的建立和鞏固並非一帆風順。周武王通過牧野一戰雖然在時間上完成了商周交替，歷史也進入史家所謂的西周時代。但是，從地理空間上講，當時的商王畿仍然盤踞著以武庚為首的殷遺民，而且在商王畿以東，仍有徐、奄等與武庚關係非常密切之國。對這些地區的佔領，實際上直到周成王時期才得以完成。成王通過「克殷」、「踐奄」，佔領商王畿以及徐、奄等地，又把盤踞於此的商遺民分而治之，一部分遷到洛邑集中管理，另外一部分則分給衛、宋等國。通過這些措施，成王才制伏了殘餘的殷商勢力，鞏固了周王朝。因此，《左傳》定公四年說「昔武王克商，成王定之」，這是非常準確的。

實際上，關於成王如何鞏固周王朝，傳世文獻與金文資料雖有較多記載，但相關記載不僅簡略，在地理空間上也很含糊，導致史家對這一段重要歷史的敘述頗為混亂。譬如，周武王克商以後，立紂王之子武庚祿父，讓他守商先王之祭祀。《逸周書·作雒》說將商王畿劃為「殷」與「東」兩部分，而東漢班固《漢書·地理志》與鄭玄《詩·邶鄘衛譜》均說分為邶、鄘、衛三部分。那麼，邶、鄘、衛與「殷」、「東」有何關係，具體地望在何處呢？

又，周成王平定三監叛亂後，《逸周書·作雒》說成王讓康叔管理「殷」，其子中旄父管理「東」。《左傳》定公四年說封康叔於「殷虛」。而周初青銅器沫司徒疑簋（《集成》4059）曰「令康侯曷（鄙）于衛」。¹ 班固《漢書·地理志》說「盡以其地封弟康叔」。那麼，「殷」、「東」、「衛」與「殷虛」的關係如何，康叔分封的具體情形又如何，這些記載之間又是什麼關係呢？

實際上，對於以上很多問題，自漢代至今，學者爭論不休，莫衷一是。² 在這種情形下，只能希冀於新材料的發現。值得慶幸的是，二〇一一年公佈的清華簡《繫年》亦有相關記載，給我們研究相關問題提供了新的契機。

¹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殷周金文集成》（北京：中華書局，2007），後文簡稱《集成》。

² 這方面學者的成果頗豐，現當代比較重要的如顧頡剛，〈周公東征史事考證〉之〈甲 三監人物及其疆地〉、〈丙 三監及東方諸國的反周軍事行動和周公的對策〉、〈丁 周公東征的勝利和東方各族大遷徙〉、〈戊 東土的新封國〉，氏著，《顧頡剛古史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11），卷一〇下，頁 607-637, 687-704, 704-1031, 1031-1070；劉起鈞，〈周初的「三監」與邶、鄘、衛三國及衛康叔封地問題〉，氏著，《古史續辨》（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1），頁 514-543；王玉哲，〈周初的三監及其地望問

據《繫年》，周成王平叛後，把殷民遷到洛邑，然後開始分封諸侯；在此之前，先把康叔封在「康丘」監管殷餘民；後來康叔所封之民從康丘遷徙到淇衛。這是關於康叔分封較具體且特別重要的記載。關於衛分封的時間，《左傳》等傳世文獻均載在周成王時期，宋代興起了改經疑經之風，認為康叔分封在武王時期。³ 由《繫年》來看，武王封衛說是不可信的。⁴ 又，《尚書大傳》曰「四年建侯衛」，學者據此認為是周成王四年封衛；實際上這裏的「侯衛」即《尚書·酒誥》所載的「越在外服，侯、甸、男、衛、邦伯」之「侯」、「衛」，是諸侯的名稱。因此，《尚書大傳》「四年建侯衛」是指四年普遍分封諸侯（後文有詳述）。而且《繫年》明確記載是「先建」康叔，即康叔分封在普遍分封諸侯之「先」；那麼，具體在何時呢？另外，《繫年》說康叔分封的地點在「康丘」，其具體位置又在何處？二〇一五年公佈的清華伍〈湯處於湯丘〉有「湯丘」之名，有學者認為即康丘，那麼，此湯丘、康丘與上引邶、鄘、衛和「殷」、「東」以及「殷虛」有何關係呢？對這些問題，學者也是見仁見智，爭論頗多。⁵

實際上，關於邶、鄘、衛、「殷」、「東」、康丘、湯丘等地名的辨析，不僅是關於當時歷史地理的考證，也關涉周初一些重大歷史問題的釐清，比如周武王如何設三監，周成王如何平叛，平叛之後如何處置殷遺民、如何分封衛國等等。下面，結合新公佈的清華簡等資料，通過對上述地名的考證，希冀對周初一些重大歷史問題的研究有所裨益。

題》，氏著，《古史集林》（北京：中華書局，2002），頁 245-255；陳恩林，〈魯、齊、燕的始封及燕與邶的關係〉，《歷史研究》1996.4：15-23；等等。

³ 對此問題可參蔣善國，《尚書綜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頁 237-240。

⁴ 李學勤，〈清華簡《繫年》解答封衛疑謎〉，《文史知識》2012.3：15。

⁵ 這方面的代表性成果如：李學勤，〈清華簡《繫年》及有關古史問題〉，《文物》2011.3：70-74；李學勤，〈清華簡《繫年》解答封衛疑謎〉，頁 13-15；李學勤，〈由清華簡《繫年》重釋沫司徒疑簋〉，《中國高校社會科學》2013.3：83-85；董珊，〈清華簡《繫年》所見的「衛叔封」〉，氏著，《簡帛文獻考釋論叢》（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頁 83-87；朱鳳瀚，〈清華簡《繫年》所記西周史事考〉，李宗焜主編，《出土材料與新視野》（臺北：中央研究院，2013），頁 441-459；熊賢品，〈《清華簡（伍）》「湯丘」即《繫年》「康丘」說〉，《歷史地理》34（2017）：49-58；魏棟，〈論清華簡「湯丘」及其與商湯伐葛前之亳的關係〉，《中華文史論叢》2017.1：333-354。

一・周武王封武庚與設三監

周武王於甲子日早晨發動牧野之戰克商，「厭旦於牧之野，鼓之而紂卒易鄉（向），遂乘殷人而誅紂。蓋殺者非周人，因殷人也。故無首虜之獲，無陷難之賞」（《荀子·儒效》）。商紂之所以失敗，很大程度上是由於商人「紂卒易鄉（向）」，司馬遷亦載因「倒兵以戰」（《史記·周本紀》），也就是說周人實際上沒費多大氣力滅商，這也產生了兩方面後果：

一方面，商人的主要勢力，尤其是其主力——「三百六十夫」——仍然存在，而這也成為周武王滅商後的心腹大患，以致令他夜不能寐。對此，《逸周書·度邑》曰：

王至于周，自□至于丘中，具明不寢。……叔旦亟奔即王。曰：「久憂勞，問周（曷）不寢？」……（王）曰：「……維天建殷，厥徵天民名三百六十夫。弗顧，亦不賓成，用戾於今。……我來所定天保，何寢能欲？」⁶

周武王之所以未能安寢，就是因為「厥徵天民名三百六十夫。弗顧，亦不賓成，用戾於今」，《史記·周本紀》作「其登名民三百六十夫，不顯亦不賓滅，以至今」。這「三百六十夫」，就是殷人的主力。⁷「用戾於今」、「以至今」，說明克商之後，殷人的主力仍在。

另一方面，牧野之戰後，周人實際控制範圍未能深入到殷舊境，尤其是東方地區。

《左傳》成公十一年：「昔周克商，使諸侯撫封，（鄭玄《禮記》注：「撫猶有也。」）蘇忿生以溫為司寇，與檀伯達封于河。」溫即今河南溫縣，檀在河南濟源縣，二者均在黃河北，且近於河，故曰「封于河」。這說明周人控制了黃河北岸太行山東南的「河內」地區。

《左傳》昭公九年載周景王使詹桓伯辭於晉曰：「我自夏以后稷，魏、駘、芮、岐、畢，吾西土也。及武王克商，蒲姑、商奄，吾東土也；巴、濮、楚、鄧，吾南土也；肅慎、燕、亳，吾北土也。」實際上，武王克商後，蒲姑（今山

⁶《史記·周本紀》載：「武王至于周，自夜不寐。周公旦即王所，曰：『曷為不寐？』王曰：『……維天建殷，其登名民三百六十夫，不顯亦不賓滅，以至今。我未定天保，何暇寐！』」司馬遷所述就是根據《逸周書·度邑》。黃懷信、張懋鎔、田旭東，《逸周書彙校集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卷五，頁467-471。

⁷徐中舒，〈西周史論述（上）〉，《四川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79.3：94。

東博興縣東南十五里）、商奄（今山東曲阜市東）等地仍盤踞著殷人勢力，周人實際控制的範圍根本未達到如此廣闊之區域。

王國維說：「武王克紂之後，立武庚置三監而去，未能撫有東土也。逮武庚之亂，始以兵力平定東方。」⁸ 呂思勉說得更具體，他說武王克商後，「此時周之兵力，實未踰殷之舊境。《史記》述周初封國（指《史記》所載封周公於魯等事——引者按），蓋雜後來之事言之，非當時實錄也。……蓋管為東方重鎮，周初兵力所極。紂地既未能有，仍以封其子武庚；淮夷、徐戎等，又為力所未及；則武王時，周之王業，所成者亦僅矣。故殷、周之興亡，實至武庚敗亡而後定」。⁹ 這種論斷是非常正確的。也就是說，牧野之戰後，周人控制的實際範圍最東部應該就在管地（今河南鄭州市西北管城），而其以東、以北區域實際上仍為商人所控制。

總之，在牧野之戰後，商人的主力所謂「三百六十夫」仍然存在，其舊地的大部分區域仍然盤踞著商人勢力，尤其以殷貴族基層「士」一級的人數眾多，很難統治，¹⁰ 面對這種局面，周武王採取了兩方面措施：

一方面，不得不對殷遺民加以安撫籠絡，封紂王之子武庚作為殷後以續祭祀。《逸周書·作雒》曰：「武王克殷，乃立王子祿父，俾守商祀。」孔晁注：「封以鄩，祭成湯。」¹¹《史記·殷本紀》曰：「（周武王）封紂子武庚祿父，以續殷祀，令修行盤庚之政。殷民大說（悅）。」《史記·衛世家》說「復以殷餘民封紂子武庚祿父，比諸侯，以奉其先祀勿絕。」可見，周武王立武庚的主要目的表面是為了讓其繼續祭祀殷先王，實際上是籠絡人心。

另一方面，武王又擔心以武庚為首的殷遺民，所以不得不對其採取防範措施，讓管叔、蔡叔、霍叔監視之。《史記·周本紀》載當時的情形是「武王為殷初定未集，乃使其弟管叔鮮、蔡叔度相祿父治殷」。《史記·衛世家》說的更明確：「武王已克殷紂，復以殷餘民封紂子武庚祿父，比諸侯，以奉其先祀勿絕。為武庚未集，恐其有賊心。」也就是說，周武王克商後，「殷初定未集」主要指

⁸ 王國維，〈殷周制度論〉，氏著，《觀堂集林》（北京：中華書局，1959），卷一〇，頁452。

⁹ 呂思勉，《先秦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頁123。

¹⁰ 《尚書·多士》中載周成王平叛後，還對殷遺民訓話說：「爾殷遺多士！弗弔旻天，大降喪于殷。」

¹¹ 「鄩」元刊本作「鄩」，餘諸本作「鄩」。陳逢衡、陳星垣、孫詒讓等認為應是「鄩」之誤。「鄩」即「邶」。黃懷信等，《逸周書彙校集注》卷五，頁510。

以武庚為首的殷遺民集團，而且周武王已經「恐其（指武庚——引者按）有賊心」。既然如此「恐」，為何還要立武庚，根本原因是周武王克商後，殷商殘餘勢力依然非常強大。蒙文通說：「以三監鎮殷墟，……《王制》言：『天子使其大夫為三監，監於方伯之國。』豈彼時殷勢尚盛，故以武庚為方伯耶！」¹² 所言極是。

《尚書·大誥》中周人自稱為「小邦周」，而在〈召誥〉、〈顧命〉中稱殷為「大邦殷」，周人能夠通過牧野一戰取得小國對於大國的勝利，已屬不易；而以小國統治大國，就更加不易。因此，面對周人一時還不能鎮服的以武庚為首的殷遺民，以及無法全面直接統治的殷王畿舊地，周武王採取了封武庚、設三監的措施。

班固《漢書·地理志》：「河內本殷之舊都，周既滅殷，分其畿內為三國，……鄘，以封紂子武庚；庸（即鄘——引者按），管叔尹之；衛，蔡叔尹之；以監殷民，謂之三監。」

鄭玄《詩·邶鄘衛譜》：「邶、鄘、衛者，商紂畿內方千里之地。……周武王伐紂，以其京師封紂子武庚為殷後。庶殷頑民，被紂化日久，未可以建諸侯，乃三分其地，置三監，使管叔、蔡叔、霍叔尹而教之。自紂城而北謂之邶，南謂之鄘，東謂之衛。」¹³

以上兩種說法有差異：班固說三監指武庚、管叔、蔡叔，而鄭玄說是管叔、蔡叔、霍叔，究竟孰是孰非？對此，清代學者陳啟源說：

三監是管、蔡、霍，武庚不在三監之中。《漢記》三監有武庚無霍叔，則管、蔡所監亦不足據信。故鄭不指言之，斯言良是！然源謂《漢記》非誤，但述之未詳耳！

宋章氏《山堂考索》論武王之封武庚，知其必叛，故立三監使治其國，而納其貢稅，一如舜之封象。此雖臆說，而事勢或有然。殷既三分三叔，當分治之。《漢記》既言管、蔡監衛、鄘，則霍叔監邶不言可知；又與武庚同國，故略而弗著，非謂武庚亦一監也。《史記正義》引《帝王世紀》以為管叔監衛、蔡叔監鄘、霍叔監邶，此言管、蔡所監，雖與《漢記》異，

¹² 蒙文通，《古史甄微》（收入《蒙文通全集》第3冊，成都：巴蜀書社，2015），頁105。

¹³ 孔穎達，《毛詩正義》（收入《十三經注疏》第1冊，北京：中華書局，2009，據清嘉慶二十年〔1815〕南昌府學刊本影印），卷二，頁622。

而言霍之監邶，足補《漢記》之未及也。《周書·作雒解》孔晁注云：「霍叔相祿父。」言「相」則必立於其朝，其監邶信矣！蓋二叔監之於外，以戢其羽翼；霍叔監之於內，以定其腹心。當日制殷方略，想應如此。

厥後周公誅三監，霍叔罪獨輕者，良以謀叛之事，武庚主之，霍叔與之同居，意雖不欲勢難立異。非若二叔在外，可以進退惟我也。原設監之意，本使之制殷。但武庚故君之子，又據舊都，臣民所心附。觀其蒞間周室，俾骨肉相讎，易於反掌，為人必多智數。霍叔才非其敵，墮其術中，遂反為所制耳！故《周書·多士》止數管、蔡、商、奄為四國，《破斧詩》四國毛亦以為管、蔡、商、奄，皆不及霍，則霍叔與武庚同在邶，固無可疑者。¹⁴

陳啟源認為三監指管叔、蔡叔、霍叔，武庚則是被監之對象。武庚與霍叔同在邶，霍叔立於武庚朝中，監視武庚；而管叔、蔡叔在衛、鄘，從外部監視武庚。這些看法是正確的。需要補充的是，武庚實際所封是整個商王畿，領有邶、鄘、衛三地；武庚具體居地在邶。那麼，邶、鄘、衛的性質又如何呢？

上文已述，周武王時根本沒有能力把武庚所盤踞的商王畿劃分為三國，正如鄭玄所說當時「庶殷頑民，被紂化日久，未可以建諸侯」，於是三分其地成邶、鄘、衛，分別讓霍叔、蔡叔、管叔「尹而教之」。「尹」，《說文·又部》：「尹，治也。从又丿，握事者也。」段注：「又為握，丿為事。」¹⁵ 故主管其事曰「尹」。這說明三監之設實際上是一種主管事的官職之名稱，並非諸侯；故邶、鄘、衛也就不是諸侯國。

清代學者朱鶴齡說：「武王既克殷，其封武庚必以大國。又慮武庚不靖，乃使三叔為之監。監者，監而治之，蓋以殷之畿內漸紂化日久，未可建國，且使三人為之監領。」¹⁶「監領」者，監督主管的一種官職。孫作雲認為，所謂邶、鄘、衛三國實際上不是國名，而是駐軍地點名，三監就是三個駐軍地點的軍監。¹⁷ 李民也說，邶、鄘、衛是周人將商王畿及其周圍分成三片，類似後世的三個軍分

¹⁴ 陳啟源，《毛詩稽古編》（收入《清經解》第1冊，上海：上海書店，2014，影印本），卷三，頁353。

¹⁵ 許惟賢整理，《說文解字注》（南京：鳳凰出版社，2007），頁207。

¹⁶ 朱鶴齡，《愚菴小集》（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10），卷一二，頁237。

¹⁷ 孫作雲遺作，〈說幽在西周時代為北方軍事重鎮——兼論軍監〉，《河南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1983.1：41。

區，邶、鄘、衛都駐有周人的軍隊，當時周人的兵力不足以遍佈各地，而由其駐軍點藉以管轄所「監」之地。¹⁸ 筆者同意上述說法。

邶、鄘、衛是三個駐軍點，由這三個駐軍點所輻射的面就是所監之地。由於駐紮軍隊、人員眾多，故此三個駐軍點又具有都邑的性質。¹⁹ 東漢許慎《說文·邑部》：「邶，故商邑，自河內朝歌以北是也」，²⁰ 則邶是邑名，「故商邑」者，說明邶為商舊邑也；又清華簡《繫年》第三章曰：「周武王既克殷，乃設三監于殷。武王陟，商邑興反」，²¹ 筆者認為「商邑」具體即指三監所轄之地，故邶、鄘、衛亦均為邑名。因此邶、鄘、衛既是周人的駐軍點，又具有邑的性質。

邶、鄘、衛是三監駐軍的三個都邑名稱，周人於此駐軍，對盤踞於此的殷人只起到一種震懾作用，以三監為代表的周人勢力仍未完全控制整個商王畿地區。又，周人既然選擇邶、鄘、衛駐軍，此必為戰略要地。邶既然為商人舊邑，為武庚所居，《逸周書·作雒》說武庚是「守商祀」，此地必為商人宗廟所在。周人派霍叔駐軍於此，處於武庚腹心，此監於內者。衛地為管叔所監，位於商王畿以東，直接扼守商王畿與東方的交通，《逸周書·大匡》第三十七：「惟十有三祀，王在管，管叔自作殷之監。東隅之侯咸受賜於王，王乃旅之，以上東隅。」²² 鄘地為蔡叔所駐軍，與管叔所監之衛形成犄角之勢。²³

綜上可見，周武王克商以後，實際上把整個殷王畿封給武庚，但名義上的主要目的是讓其繼續商先王之祭祀，居於商王宗廟所在之邶。周武王為了防範他，

¹⁸ 李民，〈蔡國始封與蔡姓始祖溯源〉，氏著，《中國古代文明的起源與進程》（北京：線裝書局，2008），頁206。

¹⁹ 先秦時期，軍隊駐紮點往往容易形成都市。如西周銅器兮甲盤（《集成》10174）載：「淮夷舊我帛晦人，毋敢不出其帛、其積、其進人、其賈，毋敢不即次即市。」「即次即市」李零認為即指在軍隊駐地附近所設軍市。《孫子兵法·作戰》：「近師者貴賣。」李零說這裏的「近師」「指軍旅駐紮地附近。案古代往往在軍隊駐地附近設軍市」。李零，《吳孫子發微》（北京：中華書局，1997），頁42-43。

²⁰ 許慎，《說文解字》（北京：中華書局，1963），頁133。

²¹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李學勤主編，《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貳）》（上海：中西書局，2011），下冊，頁141。

²² 黃懷信等，《逸周書彙校集注》卷四，頁361-362。

²³ 西周金文中有「應監」、「鄂監」、「諸侯諸監」等，學者據此對西周監國制度多有討論，新近的研究可參田率，〈新見鄂監簋與西周監國制度〉，《江漢考古》2015.1：68-75；黃錦前，〈葉家山M107所出濮監簋及相關問題〉，《四川文物》2017.2：71-75。任偉根據金文認為，周初的「三監」是監於外，具有軍事據點性質的，可從。任偉，〈從「應監」諸器銘文看西周的監國制度〉，《社會科學輯刊》2002.5：103。

又選擇了商王畿的三個重要地點駐軍，邶為武庚居地，派霍叔監之。衛為商王畿通往東方的門戶，管叔監之。鄘則蔡叔監之，與衛形成了犄角之勢。那麼，邶、鄘、衛的具體地望在何處？又，《逸周書·作雒》載武王將商王畿分為「殷」、「東」，讓蔡叔、霍叔管理「殷」，讓管叔管理「東」，那麼「殷」、「東」與邶、鄘、衛的關係又如何？下面對此考述之。

二·「殷」、「東」與邶、鄘、衛的關係及其地望

「殷」、「東」與邶、鄘、衛的區分與方位，古籍記載如下：

(1)《逸周書·作雒》：「武王克殷，乃立王子祿父，俾守商祀。建管叔于東，建蔡叔、霍叔于殷，俾監殷臣。」孔晁注：「封以鄘，祭成湯。『東』謂衛，『殷』，鄘。」孫詒讓說：「孔意蓋以武庚所封者為鄘，管叔所治者為衛，蔡叔所治者為鄘，故云東謂衛（句），殷鄘（句）。不及『鄘』者，上注已以『封鄘』釋『俾守商祀』句，故不復舉也。又別釋之云霍叔相祿父者，明正文雖以霍叔與蔡叔同建於殷，而治鄘者實止蔡叔一人，霍叔自與武庚同居鄘，鄘亦得為殷也。此孔分別詁釋之意。」²⁴

據此，則「殷」包括邶、鄘，而「東」則包括衛，曰「東」者，說明在「殷」之東。

(2)東漢班固《漢書·地理志》：「河內本殷之舊都，周既滅殷，分其畿內為三國，《詩·風》邶、庸（鄘）、衛國是也。鄘（邶），以封紂子武庚；庸（鄘），管叔尹之；衛，蔡叔尹之：以監殷民，謂之三監。」顏師古注：「自紂城而北謂之邶，南謂之庸（鄘），東謂之衛。」²⁵

(3)東漢鄭玄《詩·邶鄘衛譜》：「邶、鄘、衛者，商紂畿內方千里之地。……周武王伐紂，以其京師封紂子武庚為殷後。庶殷頑民被紂化日久，未可以建諸侯，乃三分其地，置三監，使管叔、蔡叔、霍叔尹而教之。自紂城而北謂之邶，南謂之鄘，東謂之衛。」孔穎達疏：「……在紂都朝歌……。」²⁶

據此可知鄭玄所說的紂都、紂城指朝歌。

²⁴ 黃懷信等，《逸周書彙校集注》卷五，頁510-512。

²⁵ 班固，《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第6冊，卷二八，頁1647-1648。

²⁶ 孔穎達，《毛詩正義》卷二，頁622。

(4) 西晉皇甫謐《帝王世紀》：「自殷都以東為衛，管叔監之；殷都以西為鄘，蔡叔監之；殷都以北為邶，霍叔監之：是為三監。」（《史記·周本紀》正義引）²⁷

要弄清「殷」、「東」與邶、鄘、衛的關係及其地望，首先須確認兩個問題：第一，邶、鄘、衛是三監的軍事據點，而非三個封國。第二，邶、鄘、衛以及「殷」、「東」方位的確定，是以朝歌為中心點區分方位，還是一種相對的位置？第一個問題前面已經說明，以下著重談第二個問題。

根據上引文獻來看，「邶」、「東」之稱應該是因在北、在東而得名，那麼，這個方位確定的參照物是什麼？根據較早的文獻《逸周書·作雒》、《漢書·地理志》來看，這個參照物可能是一種相對位置，比如邶、東應是位於商王畿以北、以東而得名。但東漢鄭玄另立新說，他將武庚安置在「京師」「紂城」——實際上就是朝歌，然後以朝歌為中心點，區分北、南、東。這種看法影響了西晉皇甫謐、唐代顏師古以及後代很多學者。實際上，鄭玄的這種說法是不正確的。

鄭玄之所以以朝歌為中心點，根據有二：一是認為朝歌是「紂城」、「京師」；二是認為武庚即封在朝歌。但是，這兩個根據都不能成立。首先，朝歌不是紂都「京師」，《古本竹書紀年》載：「自盤庚徙殷，至紂之滅，七百七十三年，更不徙都。紂時稍大其邑，南距朝歌，北據邯鄲及沙丘，皆為離宮別館。」（《史記·殷本紀》正義轉引《括地志》）。²⁸ 可見，朝歌只是紂的「離宮別館」，真正的都城在「殷」，即今安陽殷墟。其次，武庚封在邶而不在朝歌。《逸周書·作雒》未明確武庚所封地，東漢班固《漢書·地理志》說武庚封在邶，後代學者多從班固之說，如清代學者陳奐說：「邶，商邑名，在商都之北。武王封武庚為商後，其國不襲紂之故都，而徙封於國北之邶邑。朝歌，紂故都也。」²⁹ 顧頡剛說：「（鄭玄說）武庚只封於紂都，在這京都的城圈子以外完全沒有他的地方：這和《史記》、《漢書》之說均大不合」，所以「鄭玄獨謂武庚僅封紂城，不合事實」。³⁰

²⁷ 司馬遷，《史記》（北京：中華書局，2014），第1冊，卷四，頁163。

²⁸ 方詩銘、王修齡，《古本竹書紀年輯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頁31。

²⁹ 陳奐，《詩毛氏傳疏》（收入《清經解續編》第10冊，上海：上海書店，2014，影印本），卷三，頁1064。

³⁰ 顧頡剛，《周公東征史事考證》之〈甲 三監人物及其疆地〉，頁621, 636。

筆者認為，「邶」、「東」等方位的確定，不是以朝歌為中心點，而是一種相對位置，也就是「邶」是因為在商王畿北部，「東」則是由於在其東部。

明確以上兩點，下面再來考察邶、鄘、衛的地望。

關於邶、鄘、衛三地，古代學者多認為在商畿內。《漢書·地理志》：「河內本殷之舊都，周既滅殷，分其畿內為三國，《詩·風》邶、鄘（鄘）、衛國是也。」鄭玄《詩·邶鄘衛譜》曰：「邶、鄘、衛者，殷紂畿內地名，屬古冀州。自紂城而北曰邶，南曰鄘，東曰衛。」以上說法均認為邶、鄘、衛在商畿內，這種觀點也為後世學者所遵循。

一八九〇年，河北涑水張家窪曾發現邶伯器，王國維據此另闢新說，認為邶即是燕，其曰：

彝器中多北伯、北子器，不知出於何所。光緒庚寅直隸涑水縣張家窪又出北伯器數種，余所見拓本有鼎一、卣一，鼎文云：「北伯作鼎」，卣文云：「北伯斂作寶尊彝」，北蓋古之邶國也。自來說邶國者，雖以為在殷之北，然皆於朝歌左右求之。今則殷之故虛得於洹水，大且、大父、大兄三戈出於易州，則邶之故地自不得不更於其北求之。余謂邶即燕，鄘即魯也。邶之為燕，可以北伯諸器出土之地證之。邶既遠在殷北，則鄘亦不當求諸殷之境內，余謂鄘與奄聲相近，……奄地在魯。³¹

王國維根據在今河北涑水縣所出北伯器，而涑水實際上屬於燕，所以王氏認為邶即是燕。同樣，「鄘」也不在商畿內，其與「奄」音近，應為魯。實際上在王氏之前，清代學者許印林、方濬益早有此說。³² 陳夢家也說邶國「在今易水、涑水流域」。³³

但是，後來得知，邶伯器不僅發現於河北涑水，一九六一年在湖北江陵發現一批西周早期銅器，其中七件有銘文，曰：「北子。……」（北子鼎，《集成》1719），「廖作北子柞簋……」（廖簋，《集成》3993）等。³⁴ 郭沫若認為此北子即邶、鄘、衛之邶，北子器為何在湖北江陵出現？郭沫若認為其可能經過曲折

³¹ 王國維，〈北伯鼎跋〉，氏著，《觀堂集林》卷一八，頁885。

³² 許印林說見吳式芬《攷古錄金文》引；方濬益，《綴遺齋彝器款識考釋》。轉引自陳夢家，《西周銅器斷代》（北京：中華書局，2004），上冊，頁77。

³³ 陳夢家，《西周銅器斷代》上冊，頁358。

³⁴ 王毓彤報導說銅器出土於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五日，李健訂正當為一九六一年十二月五日在萬城出土。王毓彤，〈江陵發現西周銅器〉，《文物》1963.2：53；李健，〈湖北江陵萬城出土西周銅器〉，《考古》1963.4：225。

過程，為楚國所俘獲。³⁵ 雖然學者對北子之器是否屬於邶國有不同看法，³⁶ 但從中可以看到，純粹以出土地點來認定邶在河北涑水實際上是不可靠的；況且光緒年間河北涑水的「北伯」器並非科學發掘，不能證明這些銅器即出土於北伯墓中，還有可能是遠距離遷徙所致。³⁷

如此看來，河北涑水的邶伯器是否真的就反映出周初邶國之所在，這是非常值得懷疑的；所以傳統學者所認為的邶、鄘、衛在商畿內的說法，尚無足夠的理由予以推翻。

最近公佈的清華簡《繫年》第三章說：「周武王既克殷，乃設三監于殷。武王陟，商邑興反，殺三監而立紂子耿。成王戠伐商邑，殺紂子耿。」³⁸ 可見「三監」之設確實在殷；後來三監反，《繫年》說「商邑」反。何謂「商邑」？《詩·商頌·殷武》：「商邑翼翼，四方之極。」朱熹注：「商邑，王都也。」³⁹ 《白虎通·京師篇》：「夏曰夏邑，殷曰商邑，周曰京師」，⁴⁰ 可見「商邑」實際上就是殷都，這說明三監之設就在商王畿內。

既然「三監」所設立的邶、鄘、衛在商畿之內，所以應在商畿內尋找。

（一）邶的地望

關於「邶」，文獻作如下記載：

- （1）東漢許慎《說文·邑部》：「邶，故商邑，自河內朝歌以北是也。」
- （2）東漢鄭玄《詩·邶鄘衛譜》：「自紂城而北謂之邶。」
- （3）西晉皇甫謐《帝王世紀》：「殷都以北為邶。」（《史記·周本紀》正義引）

³⁵ 郭沫若，〈跋江陵與壽縣出土銅器群〉，《考古》1963.4：181。

³⁶ 如陳夢家指出「北子器出江陵，與邶伯之北不同，北子器應屬西周初楚之與國之器」。陳夢家，《西周銅器斷代》上冊，頁78。劉彬徽也認為此北子與中原邶國不同。李學勤也指出，將「北子」與邶、鄘、衛之邶聯繫，從歷史地理知識角度考慮是有困難的，他認為，「北子」之「北」當釋為「別」。劉彬徽，〈湖北出土兩周金文國別年代考述〉，陝西省考古研究所、中國古文字研究會、中華書局編輯部合編，《古文字研究》第13輯（北京：中華書局，1986），頁242；李學勤，〈長子、中子和別子〉，《故宮博物院院刊》2001.6：2-3。

³⁷ 楊寬，《西周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頁131。

³⁸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貳）》下冊，頁141。

³⁹ 朱熹，《詩集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頁247。

⁴⁰ 陳立，《白虎通疏證》（北京：中華書局，1994），卷四，頁161。

(4) 南朝宋范曄《後漢書·郡國志》：河內郡朝歌，「北有邶國」。⁴¹可見，「邶」從「北」，就是因在北得名。皇甫謐說是在「殷都」以北，實際上他是把朝歌作為「殷都」，但這是有問題的，前文已述「邶」的得名是由於在商王畿北部。

既然邶在商王畿北部，那麼其具體位置在何處？對此，主要有以下幾種說法：

一是認為在今河北南部，如于省吾認為邶指殷都（安陽）以北，在今河北南部。⁴²

二是認為邶即庇，在今河北南部以至北部一帶，楊筠如曰：「『庇』疑即邶、鄘、衛之邶，吉金文止作『北』。」⁴³顧頡剛、楊寬以此為據，認為「邶」即「庇」，顧先生認為在今河北南部到河北北部，⁴⁴楊先生認為在今河北邢臺。⁴⁵

三是以「邶」作「鄘」為據，認為邶因背朝黃河得名，在今河南湯陰以南、浚縣、滑縣和淇縣一帶。⁴⁶

四是以後世的「北城」、「鄘水」等推斷在紂城（淇縣）東北、殷都（安陽）東南。⁴⁷

五是認為在今安陽殷墟一帶。清人雷學淇說：「經傳凡言武庚之國皆謂之殷，則武庚實封在於鄴南之殷可知。此時商之宗廟在殷，故《周書》曰『俾守商祀』。」⁴⁸韋心滢也以武庚守商祀以及考古上發現商後期的宗廟在安陽小屯為據，認為邶的範圍應在安陽及其周圍區域，最北或可達漳河流域。⁴⁹

筆者認為最後一種說法近似，且邶就在殷墟，今河南安陽一帶。此地可能就是武庚的駐紮地，霍叔的駐軍點也在此。

⁴¹ 范曄，《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志第十九，頁3395。

⁴² 于省吾說：「鄘意以為『邶』，金文作『北』，以其在殷都安陽之北，故以為名。邶之為國，當在燕之南與殷之北，即今河北省南端。」于省吾說為顧頡剛引，見〈周公東征史事考證〉之〈甲 三監人物及其疆地〉，頁631。

⁴³ 楊筠如，《尚書覈詁》（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2005），卷二，頁142。

⁴⁴ 顧頡剛，〈周公東征史事考證〉之〈甲 三監人物及其疆地〉，頁631-632。

⁴⁵ 楊寬，《西周史》，頁132-133。

⁴⁶ 晁福林，〈《詩經》學史上的一段公案——兼論消隱在歷史記憶中的邶、鄘兩國〉，《歷史文獻研究》第27輯（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頁49。

⁴⁷ 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誤異續編（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31（1960）：28-29。

⁴⁸ 雷學淇，《介庵經說》（收入《叢書集成初編》，北京：中華書局，1985），卷三，〈詩說〉，頁97。

⁴⁹ 韋心滢，《殷代商王國政治地理結構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頁163。

根據考古發現，殷墟遺址群分佈於河南安陽西北郊的洹河兩岸，總面積約 30 平方公里。其中有兩個中心點：洹河南以小屯、花園莊為中心的宮殿宗廟區和洹河北以侯家莊、武官村為中心的王陵區，兩處地勢較高。在洹河兩岸，分佈著其他的居住址及手工業作坊，族墓地分佈在居住區附近及週邊地區。

筆者之所以認為邶在殷墟，主要基於以下理由：

第一，時代符合。對於殷墟文化的分期，一般分為四期，其中第四期傳統上普遍認為相當於帝乙、帝辛時期。⁵⁰ 後來考古學家通過對殷墟文化第四期最末階段（IV5）⁵¹ 遺存的分析，發現這些文化儘管文化屬性可歸於商文化，但其年代已進入西周初年，典型者如殷墟西區 M1713，考古工作者認為該墓的下葬年代在帝辛七年至周公東征勝利之前，可能葬於「武庚監國」時期。⁵²

第二，地域符合。文獻記載邶在商王畿北部，朝歌以北，與殷墟位置正合。武庚封在朝歌以北的殷墟，而邶是霍叔的一個軍事據點，也在殷墟。

第三，與武庚祿父「俾守商祀」的記載相合。傳世文獻記載，武王封祿父在邶，其中一個目的即是「俾守商祀」。《逸周書·作雒》：「武王克殷，乃立王子祿父，俾守商祀。」《史記·衛世家》：「武王已克殷紂，復以殷餘民封紂子武庚祿父，比諸侯，以奉其先祀勿絕。」《史記·宋世家》：「武王封紂子武庚祿父以續殷祀。」既然武庚封於此是「守商祀」，此地必有宗廟等祭祀場所或遺跡，而這些在殷墟正好都有發現。

殷墟遺址洹河南岸的小屯東北地是殷王朝的宮殿宗廟區。其中乙組基址的乙七、乙八可能就是宗廟性建築；丙組基址的丙三、丙四、丙五、丙六可能為祭壇一類的建築，與乙組宗廟遺址有密切的關係。⁵³ 在宗廟宮殿區分佈著很多祭祀遺存，其中祭祀遺存最豐富的是乙七基址，東西長約 44 公尺，南北寬 25 公尺以

⁵⁰ 鄭振香，〈論殷墟文化分期及其相關問題〉，「中國考古學研究」編委會編，《中國考古學研究：夏鼐先生考古五十年紀念論文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頁 126-127；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殷墟的發現與研究》（北京：科學出版社，1994），頁 37-39。

⁵¹ 一九七九年安陽考古隊將殷墟第四期墓葬分為五小段，二十世紀八〇年代以後考古工作者認為將第四期墓葬分為五小段是可以成立的，這五小段分別以 IV1、IV2、IV3、IV4、IV5 稱之。唐際根、汪濤，〈殷墟第四期文化年代辨微〉，《考古學集刊》15（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頁 36。

⁵² 唐際根、汪濤，〈殷墟第四期文化年代辨微〉，頁 44。

⁵³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的發現與研究》，頁 58, 66。

上，乙七基址南部的葬坑有 134 座。⁵⁴ 學者推斷乙七基址為晚商時期較早階段的宗廟，其祭祀對象為商王的列祖列宗。⁵⁵ 丙二大概為住宅，但分佈於其周圍的小葬坑，有可能是祭祀宗廟中先公先王的犧牲時所留之遺存。⁵⁶ 一九八九年發掘的丁組基址，主殿前面有祭祀坑，埋葬人牲，考古學家推斷大概是用於祭祀的宗廟性建築。⁵⁷

在洹河以北的王陵區，迄今共發掘大墓 14 座，祭祀坑近 1500 座。在安陽西北郊的武官村侯家莊北，大墓分東西兩區，西區有四條墓道的大墓 7 座（HPKM1001、M1002、M1003、M1004、M1217、M1500、M1550），一條墓道的大墓 1 座（78AHBM1），以及未完成的大墓 1 座（HPKM1567）。東區有四條墓道的大墓 1 座（HPKM1400）。楊錫璋認為，M1001、M1550、M1400 屬於殷墟二期，M1004、M1002、M1500、M1217 屬於殷墟三期，M1003 屬於殷墟四期，它們是從武丁到帝乙八位商王的陵墓。⁵⁸ 因為殷墟第四期相當於帝乙帝辛時期，而 M1003 是帝乙的陵墓，而 M1567 晚於 M1003，所以學者推斷 M1567 可能是為帝辛而造的陵墓。⁵⁹

在王陵區的東區大墓旁，分佈著大量的祭祀坑，總數在 2500 座以上，現已清理 1487 座（該統計數字包括少數陪葬墓），主要集中在王陵區東區的西、南和西南部。⁶⁰ 學者認為，王陵東區是商王室用於祭祀其先祖的一個公共祭祀場地。⁶¹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在位於殷墟東南部、高樓莊村北後岡南坡的殷代圓形墓葬坑（59AHGH10，簡化為 HGH10）口徑 2.2 公尺、底徑 2.3 公尺、深 2.8 公尺，

⁵⁴ 石璋如，《小屯·北組墓葬》（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70）；石璋如，《小屯·中組墓葬》（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72）。轉引自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中國考古學·夏商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頁 353。

⁵⁵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中國考古學·夏商卷》，頁 355。

⁵⁶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的發現與研究》，頁 66。

⁵⁷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工作隊，〈河南安陽殷墟大型建築基址的發掘〉，《考古》2001.5：25-26。

⁵⁸ 楊錫璋，〈安陽殷墟西北岡大墓的分期及有關問題〉，《中原文物》1981.3：52；楊錫璋，〈商代的墓地制度〉，《考古》1983.10：930；楊錫璋，〈關於殷墟初期王陵問題〉，《華夏考古》1988.1：86-94。

⁵⁹ 楊錫璋，〈商代的墓地制度〉，頁 930；井中偉，〈殷墟王陵區早期盜掘坑的發生年代與背景〉，《考古》2010.2：78-79。

⁶⁰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的發現與研究》，頁 120。

⁶¹ 楊錫璋、楊寶成，〈從商代祭祀坑看商代奴隸社會的人牲〉，《考古》1977.1：15。

坑內共埋葬約屬 73 個個體的人骨（大多為青壯年），隨葬銅器 10 件、陶器 32 件、玉器 5 件、獸骨象牙器 13 件、貝 718 枚、穀物、絲麻紡織品等。葬坑所出銅器中，禮器有鼎、卣爵各 1 件；工具和武器有刀 1 件、戈 2 件、鏃 1 件，另還有裝飾品銅鈴和銅泡各 1 件，璜形器 1 件。⁶² 葬坑所出戊嗣子鼎（《集成》2708）曰：「丙午，王賞戊嗣子貝廿朋，在囂宗，用作父癸寶鬯。惟王饒囂大室，在九月。犬魚。」

關於賜葬坑的性質，以前有祭祀坑和殉葬坑兩種說法，後來杜金鵬從坑形、葬品等各方面否定了這兩種說法，他認為此葬坑雖可歸入墓葬之列，但非正常墓葬，而是特殊的埋葬遺存；葬坑年代大約為殷末或殷周之際，他並結合牧野之戰這一背景，認為這些死者是牧野之戰的殉國者；之所以說是「非正常埋葬」，是因為死者「因是（殷商——引者按）高級官員得以享受較多隨葬品；情況緊急不容全禮，因而匆匆埋葬，致使墓穴簡陋，無有棺槨，屍骨凌亂」。⁶³ 筆者同意墓葬年代應在殷周之際，葬坑為特殊的埋葬遺存，死者是牧野之戰殉國者的說法。但埋藏這些殉國者的人是誰？為何如此「匆匆埋葬」，杜氏所言不詳，或可補充如下：筆者以為，埋藏死者之人應是以盤庚為首的殷遺民；又因這些死者是牧野之戰死的，作為牧野之戰的失敗者，他們不能明目張膽地、用全禮埋葬這些死難者，所以只能匆匆埋葬這些人。關於這些死難者的身分，裘錫圭認為「戊」是殷王朝的一種官職，葬坑裏的青年男子就是銅鼎的所有者戊嗣子所統領的一隊戍卒。⁶⁴ 結合葬坑中的出土兵器以及牧野之戰的背景，裘說可從。這些死難者可能是牧野之戰中商人的一支戍守軍隊，其長官正是戊嗣子。

總之，根據各項資料分析，邶地就在殷墟，在今河南安陽。

（二）衛的地望

關於衛的地望，傳世文獻主要有如下說法：

第一，衛在朝歌之東。如東漢鄭玄《詩·邶鄘衛譜》：「（紂城之）東謂之衛。」晉代孔晁《逸周書注》：「東謂衛。」晉代皇甫謐《帝王世紀》：「殷都以東為衛，管叔監之。」唐代顏師古《漢書注》：「（自紂城而）東謂之衛。」

⁶²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殷墟發掘報告（1958—1961）》（北京：文物出版社，1987），頁 265-279。

⁶³ 杜金鵬，〈安陽後岡殷代圓形葬坑及其相關問題〉，《考古》2007.6：76-89。

⁶⁴ 裘錫圭（署名趙佩馨），〈安陽後岡圓形葬坑性質的討論〉，《考古》1960.6：35。

第二，衛在朝歌之南。如清代魏源《詩古微·邶鄘衛義例篇上》：「自都城而南謂之衛。」⁶⁵

第三，衛即朝歌。如清代陳奐《詩毛氏傳疏》：「衛即朝歌。」⁶⁶

以上三種說法中，第二種說法沒有根據，學者甚少從之。以下主要分析第一種和第三種說法。

衛在商末已經存在，唐蘭認為其為接近商都的一個國。⁶⁷《逸周書·世俘解》載周武王克殷後，立即攻佔商的其他城邑，其中一個就叫「衛」。《逸周書·世俘解》：「甲申，百弇以虎賁誓，命伐衛，告以馘俘。」潘振曰：「衛，邑名，在朝歌之東。」陳逢衡曰：「以虎賁者，衛強於諸邑也。」⁶⁸可見，衛實際上是朝歌以東的一個比較重要的邑，守衛力量非常強，所以周武王以虎賁之士攻伐。《逸周書·作雒》載周成王平定武庚叛亂，「臨衛政（征）殷」。「殷」與「東」相對，所以「衛」就是「東」，其得名是由於在商王畿之東部。這說明第一種說法是有根據的。

又，《尚書·酒誥》載康叔封於妹邦，「王若曰：『明大命于妹邦。』」偽《孔傳》：「妹，地名，紂所都朝歌以北是。」⁶⁹「妹」地又稱「妹土」（《酒誥》）、「沫之鄉」（《詩·鄘風·桑中》）。「妹」地又見於金文。周初青銅器沫司徒疑簋載「王來伐商邑，誕令康侯畀（鄙）于衛，沫司徒疑眾畀（鄙），乍（作）卑（厥）考尊彝」。（《集成》4059）沫，即上引《酒誥》的「妹邦」。「眾」，張桂光證諸卜辭認為當取「一起」、「參與」之義。⁷⁰成王令康侯（即康叔）「鄙于衛」，而妹司徒也一起參與，這說明妹屬於「衛」。《繫年》第四章：「衛人自康丘遷于淇衛。」整理者注：「即在淇水流域的朝歌，今河南淇縣。」⁷¹以上文獻都證明朝歌屬於衛。可見，第三種說法也是有根據的。

實際上，第一種和第三種說法並不矛盾，筆者認為，衛就在商王畿以東，也

⁶⁵ 魏源，《詩古微》（收入《魏源全集》第1冊，長沙：嶽麓書社，2004），上編之三，〈邶鄘衛義例篇上〉，頁215。

⁶⁶ 陳奐，《詩毛氏傳疏》卷三，頁1064。

⁶⁷ 唐蘭，《西周青銅器銘文分代史徵》（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6），頁22。

⁶⁸ 黃懷信等，《逸周書彙校集注》卷四，頁421。

⁶⁹ 孔穎達，《尚書正義》（收入《十三經注疏》第1冊），卷一四，頁436。

⁷⁰ 張桂光，〈沫司徒疑簋及其相關問題〉，安徽大學古文字研究室編，《古文字研究》第22輯（北京：中華書局，2000），頁68-69。

⁷¹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貳）》下冊，頁145。

包括朝歌。衛雖然也是管叔駐軍之處，但在商末就存在，這說明衛不僅僅是一個駐軍點，實際上包括一個較大的地理範圍。那麼其地望在何處呢？

有學者認為衛可能是後世的衛縣。《括地志》：「紂都朝歌在衛州東北七十三里朝歌故城是也。」「朝歌故城在衛縣西二十三里，衛州東北七十二里，謂之殷虛」。⁷²《元和郡縣圖志·河北道》衛州條下：「衛縣，本漢朝歌縣，屬河內郡。……大業三年，改朝歌為衛縣，屬汲郡。」但又說該縣有「朝歌故城，在（衛）縣西二十一里。殷之故都也」。⁷³高士奇《春秋地名考略》卷七引杜佑曰：「衛縣西二十五里有古朝歌城。」又引劉昫曰：「紂所都朝歌在（衛）縣西。」⁷⁴《大清一統志·河南衛輝府》「古跡條」曰：「衛縣故城在濬（浚）縣西南五十里，……今為衛縣集。」⁷⁵衛縣集今又稱衛賢集，位於今河南省浚縣西南約 25 公里，西據朝歌鎮即今淇縣約 10 公里。⁷⁶一九三二至三三年由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考古組和地方聯合組成的河南古跡研究會在位於河南浚縣西南隅的辛村進行發掘，整理者認為大致是西周時代到東周初年衛國貴族的埋葬地，在墓中出土的甲泡有銘曰「衛自易」，證明其確實是衛國墓地。⁷⁷孫華認為辛村墓地「很可能開始於西周早期的衛國始封以後」。⁷⁸二〇一六年三月至十月，考古工作者又在河南淇縣楊晉莊發現西周衛國墓群，墓葬時代最早可至西周早期偏早。⁷⁹考古遺址進一步證實衛應在河南浚縣、淇縣。

可見，衛實際上包括今河南浚縣、淇縣等地域，由於位於商王畿以東，故《逸周書·作雒》又稱「東」。

（三）鄘的地望

關於鄘的地望，有紂城西、南、東三說：持西說者如西晉時皇甫謐《帝王世紀》：「殷都以西為鄘，蔡叔監之」（《史記·周本紀》正義引）；東漢服虔、

⁷² 賀次君，《括地志輯校》（北京：中華書局，1980），頁 87, 89。

⁷³ 李吉甫，《元和郡縣圖志》（北京：中華書局，1983），頁 460-461。

⁷⁴ 高士奇，《春秋地名考略》（收入賈貴榮、宋志英輯，《春秋戰國史研究文獻叢刊》第 3 冊，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09，據清康熙間錢塘高氏刻本影印），頁 301。

⁷⁵ 穆彰阿，《嘉慶重修一統志》（北京：中華書局，1986），第 12 冊，卷二〇一，頁 9824。

⁷⁶ 鄭傑祥，《商代地理概論》（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4），頁 30。

⁷⁷ 郭寶鈞，《濬縣辛村》（北京：科學出版社，1964），頁 72。

⁷⁸ 孫華，〈周代前期的周人墓地〉，韓偉主編，《遠望集——陝西省考古研究所華誕四十周年紀念文集》（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98），頁 277。

⁷⁹ 韓朝會、高振龍，〈河南淇縣楊晉莊發現西周衛國墓群〉，《中國文物報》2017.06.30。

三國王肅也說鄘在「紂都之西」（《詩·邶鄘衛譜》正義引）。⁸⁰ 持南說者如顏師古《漢書注》：「（自紂城而）南謂之庸（鄘）。」持東說者如陳奐《詩毛氏傳疏》：「庸（鄘），在朝歌東……管叔尹。」⁸¹ 劉師培把《漢書》與《逸周書》的三監之說作比較，認為武庚別封在邶，蔡叔封於衛，管叔所封的鄘即是《逸周書》所說的「東」，而《逸周書》所說的「殷」應包括邶和衛。⁸²

除以上諸說外，王國維在《北伯鼎跋》說「鄘即奄，後為魯，封伯禽」。上文分析了邶、鄘、衛實際上都在商畿之內，而王說主要依據聲韻通假之理但別無其他堅實依據，不可從。衛在東說有考古遺跡可證。所以鄘的地望只可能在商王畿西部或南部。《通典》「衛州新鄉縣」條曰「西南三十二里有鄘城，即鄘國」。⁸³《太平寰宇記》亦曰：汲縣有「鄘城，在今縣東北十三里」。⁸⁴ 古鄘城大概在今河南新鄉、汲縣一帶。其應在商王畿西南部。

總之，周武王克商後把商王畿分給武庚，劃分「殷」與「東」，前者包括「邶」、「鄘」，後者即「衛」，邶在商王畿以北的河南安陽殷墟，為霍叔所監；衛在商王畿之東（今河南浚縣、淇縣），為管叔所監；鄘大概在商王畿的西南部，為蔡叔所監。武庚雖然封有整個商王畿，但為了「守商祀」的需要，居在以北的殷墟，與霍叔駐守邶地的地望相合，所以《漢書·地理志》認為武庚是封在邶地。這種局面直到周成王平叛後才打破。

三·周成王平叛

周武王克商二年而亡，⁸⁵ 周成王即位，周公輔政。《尚書大傳》中說：「周

⁸⁰ 孔穎達，《毛詩正義》卷二，頁 622。

⁸¹ 陳奐，《詩毛氏傳疏》卷三，頁 3997。

⁸² 劉師培，《周書補正》（收入氏著，《劉申叔遺書》上冊，南京：鳳凰出版社，1997），卷三，頁 747-749。

⁸³ 杜佑，《通典》（北京：中華書局，1988），卷一七八，頁 4695。

⁸⁴ 樂史，《太平寰宇記》（北京：中華書局，2007），卷五六，頁 1153。

⁸⁵ 關於周武王克商後的享年，歷來說法不一，有二年、三年、六年、七年、八年諸說。根據《尚書·多方》，六年以上諸說均不可信。清華簡《周武王有疾周公所自以代王之志》（相當於今本《金縢》）載：「武王既克殷三年，王不豫有遲」，與傳世今本《尚書·金縢》「既克商二年，王有疾，弗豫」說法相異；彭裕商認為，簡本說法與《多方》等諸多文獻相矛盾，因此當以傳世今本為優。筆者認為彭說可從，當以「二年」說可信。參唐蘭，《西周青銅器銘文分代史徵》，頁 3-4；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李學

公攝政：一年救亂，二年克殷，三年踐奄，四年建侯衛。」⁸⁶ 這裏的「攝政」，實際上是周公輔佐成王執政，⁸⁷ 據西周銅器銘文，周公輔佐成王時期，一直用成王紀年，如扶風莊白村出土之牆盤（《集成》10175）與眉縣楊家村新近出土之逨盤銘文，⁸⁸ 確實未有將周公計入王系的；⁸⁹ 二〇〇九年公佈的西周早期銅器何簋中周公的紀年仍稱「公」；⁹⁰ 均可為證。因此這裏的「二年克殷」、「三年踐奄」均就成王紀年而言。

《逸周書·作雒》：「（武王）成歲十二月崩鎬，殯于岐周。周公立，相天子，三叔及殷東徐奄及熊盈以略。周公、召公內弭父兄，外撫諸侯。九年夏六月，葬武王於畢。」周公被任命為輔政之臣而遭到了管叔等的猜忌，《尚書·金縢》：「武王既喪，管叔及其群弟乃流言于國，曰：『公將不利于孺子。』」周公乃告二公曰：『我之弗辟，我無以告我先王。』」所說的管、蔡流言，目的就是為了發動叛亂。於是，三叔聯合武庚以及商奄（在今山東曲阜東）等發動叛亂。

周成王二年，成王開始平叛。平叛分兩個階段：

第一階段是周成王二年的「克殷」，即鎮壓三監，平定「殷」、「東」為代表的商王畿，統帥為周成王。《尚書大傳》：「二年克殷」，鄭玄注：「誅管、蔡及祿父等也。」⁹¹《逸周書·作雒》：「二年，又作師旅，臨衛政（征）殷，殷大震潰。降辟三叔，王子祿父北奔，管叔經而卒，乃囚蔡叔于郭凌。」「臨衛政（征）殷」，「衛」即「東」為管叔所監，這說明衛已經攻下。管叔蓋逃入「殷」（即邶、鄘之地），故周軍又據衛攻殷，結果王子祿父率領殷國的殘餘突圍北奔，殷城於是崩潰而降，三叔就落入周軍手裏了。此次平叛的統帥是周成王，《繫年》第三章：「成王屎伐商邑，殺紂子耿，飛廉東逃于商蓋氏（即商奄

勤主編，《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上海：中西書局，2010），下冊，頁158；彭裕商，〈《尚書·金縢》新研〉，《歷史研究》2012.6：157-158。

⁸⁶ 陳壽祺，《尚書大傳》（北京：中華書局，1985），卷二，頁101。

⁸⁷ 朱鳳瀚，〈《召誥》、《洛誥》、何尊與成周〉，《歷史研究》2006.1：13。

⁸⁸ 陝西省文物局、中華世紀壇藝術館，《盛世吉金——陝西寶雞眉縣青銅器窖藏》（北京：北京出版社，2003），頁30-35。

⁸⁹ 夏含夷，〈周公居東新說——兼論《召誥》、《君奭》著作背景和意旨〉，氏著，《古史異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頁307。

⁹⁰ 張光裕，〈趯簋銘文與西周史事新證〉，《文物》2009.2：53-56。

⁹¹ 陳壽祺，《尚書大傳》卷二，頁101。

——引者注）。三監失敗，武庚北奔，武庚親信飛廉也東逃，平叛進入第二個階段。

第二個階段是成王三年的「踐奄」，此次兵分兩路：召公率軍向北追擊武庚；成王與周公追擊東逃飛廉。「踐奄」者，主要是要平定商王畿以東地區。《逸周書·作雒》：「征熊盈族十有七國」。「盈」通「羸」。⁹²《繫年》第三章曰「飛廉東逃于商蓋氏。成王伐商蓋，殺飛廉」，「商蓋」即「商奄」，簡文載秦人祖先飛廉逃入商奄，周公平叛後將一部分商奄之民西遷，而這些人正是秦人祖先，筆者認為《逸周書》所謂「征熊盈族十有七國」中即有秦人祖先飛廉族。又，《孟子·滕文公下》：「周公相武王誅紂，伐奄三年討其君，驅飛廉於海隅而戮之。」此處的「三年」，應指周成王三年。⁹³此次平叛召公也參與了，故《史記·周本紀》曰：「召公為保，周公為師，東伐淮夷，殘奄，遷其君薄姑。」召公乃追擊北奔的武庚，周成王時期的大保簋（《集成》4140）曰：「王伐彘子耶，戲厥反，王降征命于大保，大保克敬，亡譴，王侃，大保錫休集土，用茲彝對命。」這裏的彘子耶即清華簡《繫年》中的彘子耿，指武庚。⁹⁴此事發生於周成王三年，即《尚書大傳》所謂的「三年踐奄」。

⁹² 盈、羸古通，如《左傳》楚蒍賈字伯羸，《呂氏春秋》作「盈」。黃懷信等，《逸周書彙校集注》卷五，頁515。

⁹³ 此「三年」所指古今學者爭論很大，具體可參焦循《孟子正義》、楊伯峻《孟子譯注》。今人金景芳認為應指「周公東征三年」，由清華簡《繫年》可知金氏說成立，周公東征仍為成王紀年，故應為周成王三年。焦循，《孟子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87），卷一三，頁449-451；楊伯峻，《孟子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05），頁158；金景芳，《中國奴隸社會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頁118。

⁹⁴ 李學勤，〈紂子武庚祿父與大保簋〉，《甲骨文與殷商史》新2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頁1-4。按，彘子耿本作彘子耶。徐中舒認為「彘」是國名（徐中舒，〈西周史論述（上）〉，頁95），這是正確的。「彘子」之稱如同「微子」、「箕子」的稱謂，關於「微」、「箕」，東漢馬融說：「微、箕，二國名。」（參何晏注引，邢昺，《論語注疏》〔收入《十三經注疏》第5冊〕，卷一八，頁5494）鄭玄也說：「微與箕，俱在圻內。」（鄭注見《書疏》及《論語·微子篇》皇侃疏，轉引自孫星衍，《尚書今古文注疏》〔北京：中華書局，1986〕，卷九，頁253）因此，「彘」也是國名。唐蘭說：「彘子之國當在今河北省平鄉縣一帶，……在殷虛之北，約一百餘公里，王子祿父北奔，當即至此。」（唐蘭，《西周青銅器銘文分代史徵》，頁74）當是。耶應該是名，而武庚則是日名（或廟號）。周人習稱「某父」，故「祿父」應該是周人對武庚的稱呼。

成王平叛以後，開始建諸侯。《尚書大傳》中說：「四年建侯衛」，意即成王四年普遍封諸侯之意。⁹⁵ 而且據清華簡《繫年》可知，在普遍分封之前，周成王、周公「乃先建衛叔封于康丘」，這說明康叔的分封在此之前，那麼究竟在何時？分封的地點——康丘——又在何處呢？下面，我們對這兩個問題分別考述之。

四·康叔分封的時間與地點考

關於康叔的分封，傳世文獻所載語焉不詳且多有歧義，而新出的《繫年》正可補傳世文獻之不足。

《繫年》第四章：「周成王、周公既遷殷民于洛邑，乃追念夏商之亡由，旁設出宗子，以作周厚屏；乃先建衛叔封于康丘，以侯殷之餘民。衛人自康丘遷于淇衛。」簡文的「乃追念夏商之亡由，旁設出宗子，以作周厚屏」即《尚書大傳》之「建侯衛」，開始普遍分封諸侯；但在此之前，簡文說「先建衛叔封于康丘」，可見康叔所封在大規模分封之前。而之所以要先封康叔，其目的是「以侯殷之餘民」。之所以稱「餘民」，是因為「周成王、周公既遷殷民于洛邑」後所餘之民。因此，康叔分封的時間在「周成王、周公既遷殷民于洛邑」之後。下面首先說「周成王、周公既遷殷民于洛邑」的時間。

⁹⁵ 清代學者陳喬樞說：「據韋昭解『侯衛』引〈康誥〉云云，則知《大傳》所云『四年建侯衛』即此《經》『侯、甸、男、邦、采、衛』。『侯衛』者，總侯圻至衛圻包五服而言之。五服之人，即事於周者，公皆勉勞之也。」陳喬樞，《今文尚書經說考》（收入《清經解續編》第11冊），卷七五，頁1091。現代學者金景芳也說「建侯衛」「其主要內容是封宋、封衛、封魯、封齊、封燕」，這說明就是普遍分封。見金景芳，《中國奴隸社會史》，頁118。或將「建侯衛」理解為分封衛康叔，根據清華簡《繫年》可知這是不對的。《繫年》第四章：「周成王、周公既遷殷民于洛邑，乃追念夏商之亡由，旁設出宗子，以作周厚屏；乃先建衛叔封于康丘」；《左傳》僖公二十四年載周大夫富辰勸諫周襄王說：「昔周公弔二叔之不咸，故封建親戚，以蕃屏周。」東漢馬融、晉代杜預均認為「二叔」指「夏、殷叔世」；故二者可互證，而前者「周成王、周公既遷殷民於洛邑，乃追念夏商之亡由，旁設出宗子，以作周厚屏」正對應於後者所謂的「封建親戚，以蕃屏周」，即普遍分封諸侯之義。（詳參拙文，〈清華簡《繫年》與《左傳》互證二則〉，《文史》2015.4：264-269）因此封康叔在普遍分封諸侯之「先」，且據本文考證，封康叔實際上在周成王二年（詳後文）。

（一）「周成王、周公既遷殷民于洛邑」的時間

《逸周書·作雒》載周成王「二年，又作師旅，臨衛政（征）殷，殷大震潰。降辟三叔，王子祿父北奔，管叔經而卒，乃囚蔡叔于郭凌。凡所征熊盈族十有七國，俘維九邑。俘殷獻民，遷于九里。俾康叔宇于殷，俾中旄父宇于東。」這裏征伐了「熊盈族十有七國」，為何所「俘」僅為「九邑」？孔晁注：「俘囚為奴十七國之九邑，罪重，故囚之。」⁹⁶ 可見「九邑」之民是因為「罪重，故囚之」。那麼，這「九邑」之民到底是哪些人？金兆梓推測說這些人正是當初附從武庚（原誤為「康」——引者按）之亂，與周邦討伐軍作戰的那些殷頑民、多士。⁹⁷ 筆者以為這種推測是正確的。根據後文考證可知，這「九邑」之民先被遷到九里，後又遷至洛邑。

又，東漢賈逵《左傳解詁》曰：「遷邶鄘之民於成周（即洛邑——引者按）」，《漢書·地理志》亦曰：「遷邶、庸（鄘）之民于雒（洛）邑」，⁹⁸ 《帝王世紀》：「[周公營成周，]居邶（邶）鄘之眾」，⁹⁹ 據此可知這些所遷之

⁹⁶ 黃懷信等，《逸周書彙校集注》卷五，頁518。

⁹⁷ 金兆梓，《尚書詮譯》（北京：中華書局，2010），頁308-309。

⁹⁸ 賈逵說見孔穎達《尚書正義·多士》篇引，《尚書正義》卷一六，頁466；《漢書·地理志》卷二八，頁1647。

⁹⁹ 《帝王世紀》說為張守節《史記·劉敬傳》正義轉引《括地志》，作「《尚書〔序〕》曰『成周既成，遷殷頑民』。《帝王世紀》云『居邶鄘之眾』」。《校勘記》曰：「疑『邶』當作『邶』」，證據是「『邶』，彭本、《會注》本作『邶』。黃本作『鄘』，同『邶』」。筆者認為此校勘無疑是正確的：一者有版本依據；二者除此作「邶鄘」外，其他文獻均作「邶鄘」或「鄘鄘」，且邶、邶形近易訛，此處應為形訛。但《校勘記》又曰：「『鄘』下脫『衛』字」，所列出證據為《史記·周本紀》張守節《正義》，其曰「《尚書·洛誥》云：『我卜瀍水東，亦惟洛食』，以居邶鄘衛之眾」。筆者以為，此處校勘似是而實非：第一，張守節所引文，前半部分「我卜瀍水東，亦惟洛食」見於今本《尚書·洛誥》文，作「我又卜瀍水東，亦惟洛食」；而後半部分「以居邶、鄘、衛之眾」為張氏個人說法。表面上看《正義》「居邶、鄘、衛之眾」與《帝王世紀》「居邶鄘之眾」近似，其實二者絕不同，因為前者是張守節個人的說法，而後者是《帝王世紀》之文，因此前者非後者之版本依據。第二，退一步說，假若張守節《正義》所說為是，那麼證據何在呢？張守節說：「武王滅殷國為邶、鄘、衛，三監尹之。武庚作亂，周公滅之，徙三監之民於成周，頗收其餘眾，以封康叔為衛侯，即今衛州是也。」可見，張氏認為周公平叛後，將邶、鄘、衛三監之民遷到成周，但這種說法實際上是錯的，因為據東漢賈逵《左傳解詁》與班固《漢書·地理志》均謂所遷民僅僅為邶、鄘之民而無衛眾，故張守節所說不成立。總之，《校勘記》謂《帝王世紀》「居邶鄘之眾」應作「居邶鄘之眾」是正確的，但說「鄘」後脫「衛」實乃蛇足。需要指出的是，《校勘記》所謂「『鄘』下脫

殷頑民原本處於邶、鄘之地。那麼所遷者為何僅為邶、鄘之民呢？上引《逸周書·作雒》：「二年，又作師旅，臨衛政（征）殷，殷大震潰。降辟三叔，王子祿父北奔，管叔經而卒，乃囚蔡叔于郭凌。」上文已言衛即東為管叔所轄，衛地之民應該早就降於周軍，故周人能以衛作為根據地「征殷」，而「殷」正是邶、鄘之地。也就是說，二年「克殷」，主要是要征服邶、鄘之民，而且這些殷人也最頑固，所以「克殷」之後，周人就將邶、鄘之民俘獲囚禁之，此即「俘殷獻民」。¹⁰⁰

這些所俘之「殷獻民」，隨後被「遷于九里」，孔晁注：「獻民，士大夫也。九里，成周之地，近王化也。」¹⁰¹ 實際上，「殷獻民」即殷遺民、殷頑民。¹⁰²「九

『衛』字」的說法實根據賀次君之說。賀次君《括地志輯校》作「《帝王世紀》云『居邶鄘〔衛〕之眾』」，其證據是「《帝王世紀》本《尚書·洛誥》，脫『衛』字，今據《尚書》補」，按賀氏所謂《帝王世紀》根據《尚書·洛誥》是錯誤的，前文已述「以居邶、鄘、衛之眾」並非《尚書·洛誥》文而實為張守節之語，故賀次君所補亦非。又，徐宗元輯《帝王世紀輯存》作「〔周公營成周，〕居邶鄘之眾」，這是正確的。司馬遷，《史記》，頁 3291, 3302, 170；賀次君，《括地志輯校》，頁 169；徐宗元輯，《帝王世紀輯存》（北京：中華書局，1964），頁 91。

¹⁰⁰ 關於所遷者為何僅為邶、鄘之民，清代學者王鳴盛解釋說：「邶既紂子武庚所封，鄘乃首倡逆亂，連結武庚之管叔所封，蔡叔但從之而已，故周公殺管叔，放蔡叔，其罪大有重輕。想邶、鄘民皆從亂，即所謂殷頑民也，是以遷之于雒，而虛其地，衛民則不遷。康叔盡得三國地，而民則只得衛一國民，其情形如此。」王氏認為遷邶、鄘之民，是因為邶、鄘地分別為武庚、管叔所轄，其民罪重，故遷之。王氏之說乃根據班固的說法，《漢書·地理志》曰：「鄘，以封紂子武庚；庸，管叔尹之；衛，蔡叔尹之；以監殷民。」而由本文考證，管叔所監之地在衛，班固之說實不可信。王鳴盛，《蛾術編》（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12），卷二，〈說錄二〉，頁 42。

¹⁰¹ 黃懷信等，《逸周書彙校集注》卷五，頁 520。

¹⁰² 章太炎〈小學答問〉曰：「獻音古近繫，音當作牛建切，與庸同音，入聲為繫。……子孫謂之由繫，……其以民言，亦謂之庶，亦謂之繫。……元在寒部，與獻同音。字或為頑。……殷獻民者，殷繫民……餘民，故謂之繫民……〈多士序〉：『成周既成，遷殷頑民。』殷頑民，即殷獻民，皆繫民也。故其書曰：『爾殷遺多士。』遷殷頑民於成周，與遷殷獻民於九里，其事相因。孫詒讓據《戰國策》、《韓非子》謂九里亦作白里，地在孟津，為東周畿內地。蓋雒邑未成以前，遷之畿內；既成以後，乃遷成周。足知獻民、頑民非二。」章太炎，〈小學答問〉，氏著，《章太炎全集》（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4），頁 494-495。周厲王的胡簋曰：「肆余以……士獻民」，張政烺認為：「獻民即儀民，乃殷之故家世族也。」張政烺，〈周厲王胡簋釋文〉，中華書局編輯部，《古文字研究》第 3 輯（北京：中華書局，1980），頁 108。

里」，清代學者于鬯考證是周之監獄，後來演變成為地名，¹⁰³ 在今河南鞏縣南。¹⁰⁴

那麼，「俘殷獻民，遷于九里」發生於何年？前文已述，「凡所征熊盈族十有七國」是成王三年踐奄事。但所俘者既然為武庚之民，而武庚在成王二年既已北奔，則「俘殷獻民，遷于九里」可能發生於成王二年或三年。又，「俾康叔宇于殷，俾中旄父宇于東」發生在成王二年（詳後文），因此這些殷民開始遷徙應在成王二年。可見，周成王二年克殷後，周成王把武庚所轄殷墟之民遷到九里囚禁之。

後不久，周人為了營建洛邑的需要，又將這些殷遺民從九里遷到洛邑。¹⁰⁵ 據《尚書·多方》載，成王三年五月這些殷遺民已經到了洛邑附近。《尚書·多方》：「惟五月丁亥，王來自奄，至于宗周。周公曰：『王若曰：猷告爾四國多方惟爾殷侯尹民，我惟大降爾命……』」「王曰：『嗚呼！猷告爾有方多士，暨殷多士：今爾奔走臣我監五祀，……克闕于乃邑謀介爾，乃自時洛邑，尚永力畋爾田。』」這裏的「監五祀」是周武王二年加成王三年，亦即第五年為成王三年。「王來自奄」，說明是踐奄之後。「克闕于乃邑謀介爾，乃自時洛邑，尚永力畋爾田」，意思是只要能相安於你們的居邑，當設法相助你們，你們在洛邑這地方住下來，長期用力於田畝。可見，周成王三年五月丁亥，殷人已經到了洛邑附近。據此，成王三年已經利用殷遺民建設成周了。

¹⁰³ 于鬯說：「殷之獄稱里，故文王所囚曰『牖里』。『九里』與『牖里』，論音亦近，固不必附會，而九里者儻亦本是獄名，因為地名者與？《公羊》昭（公）二十一年《傳》云：『宋南里者何？若曰因諸者然。』何休《解詁》云：『因諸者，齊故刑人之地。』公羊齊人，故以齊喻。徐彥解引《博物志》云：『周曰囹圄，齊曰因諸，然則南里亦獄名矣。』宋殷後，猶名『獄』為『里』，此又殷獄名里之一證也。……然則《國策》言『九里』者，因為地名之稱；《周書》言『九里』者，本其獄名之稱；又同中之異。」于鬯，《香草校書》（北京：中華書局，2000），卷九，頁187。

¹⁰⁴ 別本作「九畢」，王念孫據《玉海》認為後者當為前者之訛，當作「九里」。《戰國策·韓策》：「魏王為九里之盟。」又作「白里」，故《韓非子·說林》作：「魏惠王為白里之盟。」「九」、「白」古音很近相通。楊寬認為九里在今河南鞏縣南七十里的九山下。參黃懷信等，《逸周書彙校集注》卷五，頁518-519；楊寬，《西周史》，頁541。

¹⁰⁵ 于鬯說：「『俘殷獻民遷于九里』，其殆《書·多士序》所稱『遷殷頑民』者，『頑民』而謂之『獻民』，即《洛誥》云『其大惇典殷獻民』，亦安見其非即頑民邪？蓋《周書》本無頑民之稱，序《書》者言之，著其實而已。（《大誥》云：『民獻有十夫。』伏生《大傳》『獻』作『儀』。『儀』之言『義』也，然則獻民即義民矣。在周為頑，即在殷為義）要非頑民，何以俘之遷之？既俘之、遷之而禁錮之，此固事勢之必然者矣。」于鬯，《香草校書》卷九，頁187。

周成王五年，成周建成，¹⁰⁶《尚書序·多士》：「成周既成，遷殷頑民。周公以王命誥，作《多士》」¹⁰⁷ 這些頑民、遺民多數即為在邶、鄘之地附於武庚參加叛亂之兵士，故常稱呼為「多士」。成周的修建，主要是為了讓殷遺民居住，《尚書序》的含義是「成周城建好後，讓殷遺民由城外遷入成周」。

這裏有必要說明「成周」與「洛邑」的關係。根據最近的考古發現來看，西周時期周公所營建的「洛邑」、「成周」、「新邑」名相異而實同，地點在今河南洛陽的瀍河兩岸。¹⁰⁸ 前文已述，這些遷至洛邑的殷遺民，主要是邶地（今安陽殷墟）與商王畿西南部的鄘地之民，這部分人於成王二年從邶（殷墟）、鄘遷至九里進行囚禁。後又因營建成周的需要，三年已經到了洛邑，開始營建成周。成王五年，這些殷遺民遷到成周城內。也就是說，筆者認為這些遷到洛邑的一部分殷民正是武庚所封殷墟之民。考古發現證實了這種說法。

考古發現證明，周公所營建的成周或洛邑在今河南洛陽東部瀍河兩岸。具體位置在今史家溝以東、焦枝鐵路以西、北窯村以南、洛陽老城南關以北的瀍河兩岸，東西約 3 公里、南北約 2 公里。¹⁰⁹ 在洛陽老城北北窯村西瀍河兩岸集中分佈著周人墓葬。在瀍河以東，集中分佈著殷遺民墓。大概有一百多座。¹¹⁰ 其中一九五二年考古工作者在瀍河以東下瑤村西區發掘 12 座殷人墓的第 159 號墓，為長方形豎穴墓，基底中部是長方形槨室，正中有腰坑，槨室四邊有夯土二層臺，這種作法與安陽殷墟附近的殷代小墓作法完全相同；而且，墓葬中出土的銅鐻（65 號），形制與安陽大司空村第 3 號殷墓出土的銅鐻完全相同。考古學家推斷可能

¹⁰⁶ 關於成周開始營建與建成的時間，關涉到《尚書》中的〈多士〉、〈召誥〉、〈洛誥〉的製作年代以及一九六三年出土何尊的年代，長期以來學者意見分歧。根據現有資料，筆者認為成王三年就開始營建成周。至於成王五年三月召公才開始所卜、營建之宅，唐蘭、朱鳳瀚等學者認為是周成王的居住宮室，十二月，成周的大規模建築已經完工。可參唐蘭，《西周青銅器銘文分代史徵》，頁 18；朱鳳瀚，〈〈召誥〉、〈洛誥〉、何尊與成周〉，頁 5；段渝，〈〈多方〉、〈多士〉的製作年代及誥令對象〉，《四川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6.1：96；楊寬，《西周史》，頁 531-534；彭裕商，《西周青銅器年代綜合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3），頁 36。

¹⁰⁷ 孔穎達，《尚書正義》卷一六，頁 466。

¹⁰⁸ 徐昭峰，〈成周與王城考略〉，《考古》2007.11：69。

¹⁰⁹ 葉萬松、張劍、李德方，〈西周洛邑城址考〉，《華夏考古》1991.2：74。

¹¹⁰ 張劍，〈洛陽兩周考古概述〉，葉萬松主編，洛陽文物考古隊編，《洛陽考古四十年——1992 年洛陽考古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科學出版社，1996），頁 16-17。

是殷遺民的墓葬。¹¹¹ 另外在洛陽老城北瀍河的西岸西周王室鑄銅作坊遺址發現了近百座殷遺民墓。¹¹² 在西周貴族墓南面，洛陽瀍河西岸二級臺地上，發現了一處面積 10 萬平方公尺以上的鑄銅作坊遺址，其中第一期遺址屬於西周早期（約相當於西周初至成王、康王時期）。¹¹³ 從發掘的結果看，該遺址所反映的鑄銅技術與殷墟苗圃北地鑄銅遺址所反映的技術一脈相承，因此學者認為，該鑄銅遺址作坊可能是周初殷墟遷入洛陽的，當年作坊內的生產者應是安陽遷入洛陽的「殷人」。¹¹⁴ 筆者認為，這些殷人很可能是武庚所轄殷墟之地的殷遺民，因此所遷殷遺民除了「多士」外，還有一些手工業者。

綜上可見，周成王二年克殷後，開始將殷遺民大量地從殷都遷往九里（今河南鞏縣），到成王三年五月，這些殷遺民已經到了洛邑。周成王五年，「新邑」建成以後，殷遺民再從洛邑城外遷入城中，此即《尚書序》所謂的「成周既成，遷殷頑民」。簡文說「周成王、周公既遷殷民于洛邑」實際上是指成王二年至三年將殷民從邙、鄘之地遷到九里再到洛邑附近之事。

（二）從「乃先建衛叔封于康丘」看康叔的分封時代與地點

關於康叔分封，主要有以下記載，為便於說明，我們按照文獻的時代順序列舉如下，並加以考證。

（1）沫司徒疑簋：「王來伐商邑，誕令康侯（鄙）于衛，沫司徒疑眾（鄙），乍（作）卑（厥）考尊彝。」（《集成》4059，西周成王）

銘文的「王」指周成王，「王來伐商邑」，對應於《繫年》第三章的「成王屎伐商邑」，是指周成王二年平叛三監之亂。「鄙于衛」，唐蘭說：「鄙，邊境。《左傳》昭公十六年：『公子皆鄙』，注：『邊邑也。』」¹¹⁵ 李學勤說：「銘中的『曷』讀為『鄙』，應該解釋為劃定國土的邊境地區。王在征伐商邑，

¹¹¹ 郭寶鈞、林壽晉，〈一九五二年秋季洛陽東郊發掘報告〉，《考古學報》1955.1：96-97, 103。

¹¹² 張劍，〈洛陽兩周考古概述〉，頁 16-17。

¹¹³ 洛陽博物館，〈洛陽北窯村西周遺址 1974 年度發掘簡報〉，《文物》1981.7：52-64；洛陽市文物工作隊，〈1975—1979 年洛陽北窯西周鑄銅遺址的發掘〉，《考古》1983.5：430-441。

¹¹⁴ 洛陽文物工作隊，〈洛陽西周考古概述〉，《西周史研究》（西安：人文雜誌編輯部，1984），頁 355-358；唐際根、汪濤，〈殷墟第四期文化年代辨微〉，頁 41。

¹¹⁵ 唐蘭，《西周青銅器銘文分代史徵》，頁 22。

平定叛亂之後，分封康侯，確定其邊鄙自然是必要的步驟。」¹¹⁶ 按，「鄙」一方面有劃定邊境之義；另一方面也有「邊邑」之義，如《左傳》僖公三十年鄭大夫燭之武對秦伯說「越國以鄙遠」，杜預注：「設得鄭以為秦邊邑」，¹¹⁷ 可證。銘文說「令康侯鄙于衛」，說明未封在衛。據（2）《逸周書·作雒》「俾康叔宇于殷，俾中旄父宇于東」，「宇」是權力所及的疆域；¹¹⁸ 與「鄙」義同。據此，康叔雖封在「殷」，但「東」也是康叔所轄之邊邑，只是讓其子中旄父管理，此即「令康侯鄙于衛」。

（2）《逸周書·作雒》：「二年，又作師旅，臨衛政（征）殷，殷大震潰。

降辟三叔，王子祿父北奔，管叔經而卒，乃囚蔡叔于郭凌。凡所征熊盈族十有七國，俘維九邑。俘殷獻民，遷于九里。俾康叔宇于殷，俾中旄父宇于東。」

「俾康叔宇于殷，俾中旄父宇于東」即（1）中「令康侯畺（鄙）于衛」，在周成王二年克殷之後。「中旄父」即康叔子康伯，¹¹⁹「東」即「衛」。如此可見，周成王是讓康叔父子來管理殷（包括邶、鄘）與東（即衛），實際上東地也盡封給了康叔，因為父子一體，受命不封子，《白虎通·封公侯》說：「受命不封子者，父子手足無分離異財之義」，可證。據此，武庚與三監平定後，周成王將「殷」（邶、鄘）與「東」（衛）都封給了康叔，只是由於地域遼闊，成王又讓康叔之子中旄父去管理。

（3）《左傳》定公四年：「昔武王克商，成王定之，選建明德，以蕃屏周。故周公相王室，以尹天下，於周為睦。……分康叔以大路、少帛、綈、棨、旃、旌、大呂，殷民七族，陶氏、施氏、繁氏、錡氏、樊氏、饑氏、終葵氏；封畛土略，自武父以南及圃田之北竟，取於有閭之土以共王職；取

¹¹⁶ 李學勤，〈由清華簡《繫年》重釋沐司徒疑簋〉，頁84。

¹¹⁷ 孔穎達，《春秋左傳正義》（收入《十三經注疏》第4冊），卷一七，頁3974。

¹¹⁸ 《左傳》昭公四年：「或無難以喪其國，失其守宇。」孔疏：「宇謂屋簷也。於屋則簷邊為宇也，於國則四垂為宇也。四垂謂四竟（境）邊垂。」孔穎達，《春秋左傳正義》卷四二，頁4415。

¹¹⁹ 孫詒讓「以聲類求之，乃知其即康叔之子康伯也」，其引《世本》康伯名髦（今本髦作「髡」，梁玉繩據杜預《春秋釋例 氏族譜》校正），東漢末的宋忠認為即《左傳》昭公十二年的王孫牟，司馬貞也說牟、髦聲相近。孫詒讓認為旄與髦是同聲假借字，中旄父即王孫牟。孫詒讓，《籀廬述林》（北京：中華書局，2010），卷一，〈邶鄘衛考〉，頁10。劉師培也認為：「以中旄父為康伯，其說至確。」劉師培，《周書補正》卷三，頁748。

於相土之東都以會王之東蒐。聃季授土，陶叔授民，命以《康誥》而封於殷虛。皆啟以商政，疆以周索。」杜預注：「殷虛，朝歌也。」¹²⁰

康叔分封在周成王時期，且此時周公相王室；與（4）《繫年》簡文對照，二者相合。又，《左傳》說康叔被封的地點是「殷虛」，杜預說「殷虛」指朝歌。實際上根據（4）《繫年》可知，「殷虛」實指安陽洹水兩岸之殷墟（詳後）。

另外，分康叔之民是「殷民七族」，郭寶鈞認為，陶氏即陶工，施氏即旌旗之工，繁氏即馬纓之工，錡氏即銼刀工或釜工，樊氏籬笆工，終葵氏是錐工。¹²¹實際上，在殷墟範圍內發現了多處手工業作坊，包括苗圃北地、孝民屯西、薛家莊和小屯東北地、大司空村發現鑄銅作坊 5 處，大司空村、北辛莊製骨作坊 2 處，另外還發現了一些製作玉器、骨器、陶器等作坊的線索，從作坊的分佈分析，可能屬於居住在殷墟的各個族邑。¹²²筆者認為，分給康叔的這些人正是殷墟之手工業者。

（4）《繫年》第四章：「周成王、周公既遷殷民于洛邑，乃追念夏商之亡由，旁設出宗子，以作周厚屏；乃先建衛叔封于康丘，以侯殷之餘民。衛人自康丘遷于淇衛。」

關於康叔被封的時間，核諸文獻應該在周成王二年克殷之後，理由有如下兩點：

第一，根據（1）沫司徒疑簋「誕令康侯卣（鄙）于衛」在成王二年克殷之後，而「誕令康侯卣（鄙）于衛」對應於（2）《逸周書·作雒》：「俾中旄父宇于東」，故「俾康叔宇于殷」也在成王二年。而「俾康叔宇于殷」正是簡文的「先建衛叔封于康丘」，說明後者也是成王二年。

第二，簡文「周成王、周公既遷殷民于洛邑」指周成王二年開始將邶、鄘之民遷往九里，不久遷往洛邑之事。何謂「先建」？「建」，當讀為《左傳》隱公八年：「天子建德」之「建」，杜注：「立有德以為諸侯」，¹²³即「建」乃立諸侯之義。「先建」康叔於「康丘」者，當為先立康叔於康丘為諸侯之義。這裏的「先」，相對於簡文前「乃追念夏商之亡由，旁設出宗子，以作周厚屏」所言

¹²⁰ 孔穎達，《春秋左傳正義》卷五四，頁 4636。

¹²¹ 郭寶鈞，《中國青銅時代》（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63），頁 45。

¹²²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的發現與研究》，頁 78-92, 407-409；劉慶柱主編，《中國考古發現與研究（1949—2009）》（北京：人民出版社，2010），頁 242-243。

¹²³ 孔穎達，《春秋左傳正義》卷四，頁 3764。

的普遍分封諸侯之事，「先建」說明康叔的始封在此之前。¹²⁴ 據（1）、（2）可知是成王二年「克殷」後事。

綜上可見，周成王二年克殷之後，將邶、鄘之民外遷，隨後就封康叔於康丘。因此，康叔的分封在周成王二年。¹²⁵

以下再討論康叔被封的地點——康丘。對其地望，李學勤「推想當在邶、鄘、衛三地中的衛地境內，……『衛』是大名，『康丘』是其中作為都邑的地點」。¹²⁶ 朱鳳瀚不同意康丘屬於衛說，他說：「簡文下繼言『衛人自康丘遷于淇衛』，則是言康侯受命將其族屬、部眾由康丘遷入衛地之內，即進入原商王畿區域。可見康丘不會在衛地範圍內，而是在衛地之外，但既要監督殷餘民必亦不會距衛地太遠，應在衛之臨近地。」¹²⁷ 筆者認為朱先生的反駁是正確的。路懿菡說：「衛祝陀所說的『殷虛』指的應是安陽殷都故地。《繫年》簡文所載的『康丘』之地很可能即位於此區域內。」¹²⁸

康丘在殷墟是正確的，但正如前文所言，邶亦在殷墟；故邶應是大名，而康丘則是其中作為都邑的地點。下面我們對此說進行論證。

首先，將《繫年》與（3）相對照，不難發現「康丘」即指「殷虛」，二者所指為同一地。關於「殷虛」，上引（3）杜預注認為殷虛指朝歌，這一說法長

¹²⁴ 有學者認為「先」當讀為「選」，以《左傳》定公四年「昔武王克商，成王定之，選建明德，以蕃屏周」相比附（李天虹，〈小議《繫年》「先建」〉，《出土文獻與中國古代文明：李學勤先生八十壽誕紀念論文集》〔上海：中西書局，2016〕，頁264-266）。實際上，「選」《說文·辵部》：「一曰選，擇也。」《左傳》之「選建明德」強調從眾多的人中按照明德的標準選出好的來。而《繫年》之「先建」顯然表示先後之義，兩者不可混同。

¹²⁵ 值得注意的是，今本《竹書紀年》曰：「（成王）三年，王師滅殷，殺武庚祿父，遷殷民于衛。」王國維考證此處今本作者乃根據《逸周書·作雒》：「二年，又作師旅，臨衛政（征）殷，殷大震潰。降辟三叔，王子祿父北奔。」黃凡認為，今本所謂「滅殷」及「遷殷民於衛」其實是成王二年事，今本誤置於三年。黃說主要依據今本《紀年》，而今本學界多認為後人偽託，但其中有些說法可能來源較早，故黃說雖無堅實根據，但觀點卻歪打正著。王國維，《今本竹書紀年疏證》（收入方詩銘、王修齡，《古本竹書紀年輯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頁244；黃凡，〈《竹書紀年》——利用《周易》辨誤〉，邵東方、倪德衛主編，《今本竹書紀年論集》（臺北：唐山出版社，2002），頁353，原載黃凡，《周易——商周之交史事錄》（汕頭：汕頭大學出版社，1995），頁360。

¹²⁶ 李學勤，〈由清華簡《繫年》重釋沫司徒疑簋〉，頁84。此觀點又見氏著〈清華簡《繫年》及有關古史問題〉（頁73）、〈清華簡《繫年》解答封衛疑謎〉（頁15）兩文。後二者與前文相比語氣有微小變化，但基本觀點一致。

¹²⁷ 朱鳳瀚，〈清華簡《繫年》所記西周史事考〉，頁449。

¹²⁸ 路懿菡，〈從清華簡《繫年》看康叔的始封〉，《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3.4：139；路懿菡，〈清華簡與西周史研究〉（西安：三秦出版社，2018），頁152。

期以來佔有統治地位，鮮有異議。¹²⁹ 值得注意的是，「殷虛」也指安陽洹水之殷墟。《史記·項羽本紀》：「項羽乃與期洹水南殷虛上。」裴駰《集解》：

應劭曰「洹水在湯陰界。殷墟，故殷都也」。瓚曰「洹水在今安陽縣北，去朝歌殷都一百五十里。然則此殷虛非朝歌也。《汲冢古文》曰『盤庚遷于此』。《汲冢》曰：『殷虛南去鄴三十里』，是舊殷虛，然則朝歌非盤庚所遷者。」

唐司馬貞《索隱》引《竹書紀年》曰：「盤庚自奄遷于北蒙，曰殷虛。南去鄴州三十里。」¹³⁰ 據此可見，今河南安陽洹水兩岸也有「殷虛」。裴駰《集解》引瓚說「此殷虛非朝歌也」，如此則說明「殷虛」在朝歌與安陽均有。又，簡文說「衛人自康丘遷于淇衛」，說明「康丘」不在「淇衛」；李學勤認為是「濱於淇水的朝歌」；¹³¹ 如此則「康丘」所在之「殷虛」必是位於安陽洹水兩岸之殷墟。

其次，（5）《史記·衛世家》說「以武庚殷餘民封康叔為衛君，居河、淇間故商墟」，可見康叔所封之「殷餘民」原本為武庚所轄；而據前文所述，武庚所轄之殷餘民就在安陽之殷墟；如此說明康丘就在武庚故地，亦即安陽之殷墟。

再次，顧頡剛說：「古者建都必擇丘陵，故齊為營丘、魯為曲阜、燕為薊丘、蔡有蔡岡、成周有郊廓。」¹³² 康丘與此類似，正是康叔在邶地建立都邑之地點，且此處地勢應該較高。

總之，康丘在安陽之殷墟，這是可以確定的。

所謂「侯殷之餘民」者，這裏的「侯」通「候」，就是負責監視、監管之義。¹³³ 所謂「餘民」對應於（6）《尚書序》：「以殷餘民封康叔」之「餘

¹²⁹ 比如清代學者顧棟高說：「（康叔封）國于朝歌，今河南衛輝府淇縣東北有朝歌城。」顧棟高，《春秋大事表》（北京：中華書局，1993），卷五，頁564。

¹³⁰ 司馬遷，《史記》第1冊，卷七，頁396。

¹³¹ 李學勤，〈由清華簡《繫年》重釋沫司徒疑簋〉，頁85。朱歧祥認為「淇衛」二字連用，古書罕見水名與地名並連的，並進而懷疑《繫年》之真實性。對此黃澤鈞已指出《繫年》簡83的「柏舉」是柏水與舉洲的並連，而柏舉古書常見，所以朱氏的懷疑並不成立。朱歧祥，〈談清華簡（貳）《繫年》的「衛叔封于康丘」句及相關問題〉，《東海中文學報》29（2015）：176；黃澤鈞，〈清華簡《繫年》地名構詞研究〉，發表於東海大學中文系主辦，「第十八屆中區文字學」學術研討會（臺中：東海大學，2016.05.21-22）。

¹³² 顧頡剛，《顧頡剛讀書筆記》（收入《顧頡剛全集》），卷七，頁151-152。

¹³³ 「侯」與「候」本一字分化，漢代人普遍把「侯」訓為「候」，《白虎通·爵》：「侯者，候也」等。可參勞幹，〈「侯」與「射侯」後記〉，《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22

民」，指周成王二年將殷民開始遷走後所餘之民。《史記·管蔡世家》載平定武庚及三監叛亂後，「而分殷餘民為二：其一封微子啟於宋，以續殷祀；其一封康叔為衛君，是為衛康叔」。據此，則周成王將所餘之殷民分為兩部分，一部分封給微子，另一部分封給康叔。分給康叔的殷餘民，《史記·衛世家》說「以武庚殷餘民封康叔」，正是邶地之民，亦即上引（3）《左傳》所謂「殷民七族」。這些殷餘民主要是武庚所在「邶」地（殷墟）的手工業者，那麼分給微子啟的很可能就是邶地之餘民。《史記·宋世家》：「周公既承成王命誅武庚，殺管叔，放蔡叔，乃命微子開（啟）代殷後，奉其先祀，作《微子之命》以申之，國于宋。微子故能仁賢，乃代武庚，故殷之餘民甚戴愛之。」這個「宋」即在今河南商丘，也就是說成王二年克殷後，封微子，然後把邶地之殷餘民分給宋，所以這些人也遷到了宋國。

《史記·三王世家》說：「康叔後扞祿父之難。」《後漢書·蘇竟傳》載蘇竟〈與劉襲書〉說：「周公之善康叔，以不從管、蔡之亂也。」清代學者皮錫瑞說：「管、蔡流言作亂之時，京師亦必有從亂者，惟康叔不從亂；周公東征祿父，康叔當有協贊之功，故公深知其能，使監殷民於衛。」¹³⁴ 皮氏所說基本正確，惟「使監殷民於衛」當作「監民於康」。

簡文說「衛人自康丘遷于淇衛」，這應該在康叔為司寇之後。周成王三年踐奄之後，就把康叔調到周王朝擔任司寇，此即《史記·衛世家》所謂「成王長，用事，舉康叔為周司寇」，〈管蔡世家〉所謂「康叔……有馴行，於是周公舉康叔為周司寇，……以佐成王治」。於是，衛人為了集中管理殷遺民的需要，出現了《繫年》所謂的「衛人自康丘遷于淇衛」。

（5）《史記·衛世家》：「周公旦以成王命興師伐殷，殺武庚祿父、管叔，放蔡叔，以武庚殷餘民封康叔為衛君，居河、淇間故商墟。周公旦懼康叔齒少，乃申告康叔曰：『必求殷之賢人君子長者，問其先殷所以興，所以亡，而務愛民。』告以紂所以亡者以淫於酒，酒之失，婦人是用，故紂之亂自此始。為〈梓材〉，示君子可法則。故謂之〈康誥〉、〈酒誥〉、〈梓材〉以命之。」

（1950）：127。簡文之「侯」當作「候」，動詞。《呂氏春秋·貴因》：「武王使人候殷。」高誘注：「候，視也。」簡文此處不僅有監視的意思，還有監管、管理的意味。

¹³⁴ 皮錫瑞，《今文尚書考證》（北京：中華書局，1989），頁319。

司馬遷說封康叔之封在「殺武庚祿父、管叔，放蔡叔」之後，後者即二年克殷。實際上武庚未被殺死而是北奔。武庚向北逃跑後，成王二年後周人將大部分殷民遷走，所餘之殷民封給康叔，司馬遷說「封康叔為衛君」，「居河、淇間故商墟」。前文已述，「河、淇間」即《繫年》所謂的「淇衛」——此處既謂「河、淇間故商墟」，則與（2）中所謂安陽之殷墟不同——在今河南淇縣，時屬邶、鄘、衛之衛，而此事在成王三年後。那麼具體在何年呢？司馬遷又曰將康叔封為「衛君」時，且周公申告康叔以〈康誥〉、〈酒誥〉、〈梓材〉。我們知道在周初金文中稱叔封就是「康侯」，如康侯方鼎（《集成》2153）銘云：「康侯丰作寶尊」等。其子稱「康伯」，見於康伯簋蓋（《集成》3721）、康伯簋（《集成》3720）等。至於稱「衛君」於何時？確定的時間點應是周公申告康叔以〈康誥〉、〈酒誥〉、〈梓材〉之際，而據筆者研究，此三篇製作於成王四年，¹³⁵ 故筆者認為稱「衛君」在成王四年。¹³⁶

（6）《尚書序》：「成王既伐管叔、蔡叔，以殷餘民封康叔，作〈康誥〉、〈酒誥〉、〈梓材〉。」

《書序》也說成王封康叔在「伐管叔、蔡叔」，即成王二年克殷之後。「餘民」者，清代學者陳啟源說：「成王既黜殷，遷頑民於洛邑，遷之未盡者則以授康叔，使為之君而教之。《書序》謂『以殷餘民封康叔』者，此實錄也。」¹³⁷ 所言甚是。

（7）班固《漢書·地理志》：「《書序》曰『武王崩，三監畔』，周公誅之，盡以其地封弟康叔，號曰孟侯，以夾輔周室；遷邶、庸之民于雒邑，故邶、庸、衛三國之詩相與同風。」

班固說康叔的分封也是在成王二年克殷之後，然後把整個邶、鄘、衛之地全都分給康叔，亦即（2）所謂的「俾康叔宇于殷，俾中旄父宇于東」。班固又說「遷邶、庸之民于雒邑」，據此可知衛地之民則未遷。因此，所謂的未遷走所餘

¹³⁵ 此處的〈康誥〉即今文《尚書·康誥》，是周成王四年衛人遷徙時，周公代成王命康叔的誥辭；而前引《左傳》定公四年所謂的〈康誥〉，乃成王二年封康叔於康丘的命書。詳參拙文，〈清華簡《繫年》與《尚書·康誥》諸問題新探〉，待刊。

¹³⁶ 《史記·衛康叔世家》載衛頃侯前六代皆稱「伯」，頃侯時「厚賂周夷王，夷王命衛為侯」。董珊據此認為遲至衛頃侯時「康侯」始稱「衛侯」，見董珊，〈清華簡《繫年》所見的「衛叔封」〉，頁84。實際上，《史記》此處所載謂衛由「伯」變成「侯」，而非由「康」變成「衛」，二者不同；董氏此說實乃曲解《史記》文，不可從。事實上，由金文可見，早在康叔時期已經稱「侯」，故《史記》此說蓋亦不可信。

¹³⁷ 陳啟源，《毛詩稽古編》卷三，頁353。

之殷民只能是邶、鄘之民，據（4）可知，邶地之餘民分給康叔，鄘地之餘民分給了微子。周成王四年康叔為司寇後，封給康叔的邶地之民也遷到衛國，所以「邶、庸、衛三國之詩相與同風」。對此，孫詒讓說：「蓋周公以武庚故地封康叔，實盡得三衛全境，以其地閼廣難治，故依其舊壤，仍區殷、東為二，以其子弟別治之。……是中旄宇東，雖專治其邑，而仍屬於其父，則與三監分屬微異。逮康叔卒，康伯嗣立，而東遂不復置君，故采《詩》者，於三衛不復析別。是三衛始則三監鼎峙；中則殷、東雖分二字，而實統於一屬；終乃夷東為邑，而與殷並合為一；其事可推跡而得也。」¹³⁸ 孫氏謂康叔時已佔有殷（邶、鄘）、東（衛）全境，這是正確的；但謂康叔死後，康伯時殷、東合而為一，「東遂不復置君」，由（4）、（5）、（6）、（7）可知並不準確。準確地講，成王四年衛人由康丘遷到衛，殷（邶、鄘）遂不復置君。

綜上可見，周成王二年平定武庚與三監叛亂後，武庚北奔，周成王將殷遺民從殷墟遷到九里囚禁，然後將所餘之民——包括《左傳》中的「殷民七族」——分給康叔，讓其監管。康叔分封的地點——康丘——就在殷墟。由於商王畿地域遼闊，成王又命康叔管理「殷」，讓其子中旄父管理「東」。成王三年踐奄以後，四年康叔到周王朝任司寇，康叔所轄之民也就遷到衛，康叔得稱「衛君」，此後康伯及其後代亦可稱「衛君」了。

五·邶、康丘、湯丘與殷墟的關係

上文考證邶、康丘都在安陽之殷墟，那麼這三者的關係如何呢？殷墟又是如何形成的呢？這實際上牽涉到周初的歷史，下面對此進行說明。

首先說邶、康丘與殷墟的關係。前文已述，殷墟在商王畿之北，武庚居於此以祭祀商先王。而霍叔也在此駐軍，所以《漢書·地理志》認為武庚是封在邶地。

周成王克殷之後，將此地封康叔，康叔分封的具體地點在康丘。康丘是其中作為都邑的地點。邶是殷墟的一個邑，地域應該較大；康丘與殷墟的關係是小地名與大地名的關係。那麼，康丘因何得名呢？筆者認為應跟「湯丘」有關，有學者認為「湯丘」即「康丘」，¹³⁹ 這是可能的。

¹³⁸ 孫詒讓，《籀廬述林》卷一，頁10。

¹³⁹ 熊賢品，〈《清華簡（伍）》「湯丘」即《繫年》「康丘」說〉，頁49-58；魏棟，〈論清華簡「湯丘」及其與商湯伐葛前之亳的關係〉，頁339。

清華伍〈湯處於湯丘〉曰「湯處於湯丘」。¹⁴⁰「湯」與「康」古音很近，楚文字中也有很多通假的例子。¹⁴¹「丘」者，《說文·丘部》：「丘，土之高也。」本指土高之名，只有小地名用「丘」。「丘」也指墟，《楚辭·哀郢》：「曾不知夏之為丘兮。」注：「丘，墟也。」¹⁴² 湯丘者，是因為此地是商王湯舊居之地。

《史記·殷本紀》載：「湯始居亳」，「帝盤庚之時，殷已都河北，盤庚渡河南，復居成湯之故居，迺五遷，無定處。殷民咨胥皆怨，不欲徙。盤庚乃告諭諸侯大臣曰：『昔高后成湯與爾之先祖俱定天下，法則可修。舍而弗勉，何以成德！』乃遂涉河南，治亳，行湯之政，然後百姓由寧，殷道復興」，周武王克商後「封紂子武庚祿父，以續殷祀，令修行盤庚之政」。司馬遷此處根據的是《呂氏春秋·慎大》。¹⁴³ 據《史記》，盤庚居成湯之地是「行成湯之政」，紂子武庚祿父「修行盤庚之政」很可能就是復居成湯之故居。正如清代學者姚鼐說：「殷賢君多矣！獨行盤庚之政者，正以其始遷居殷故也。《正義》引《竹書紀年》『自盤庚徙殷至紂之滅……更不徙都，紂時稍大其邑』。按，《竹書》……更不徙都之說不謬。」¹⁴⁴ 這表明從戰國以至秦漢都流傳著武庚所居之地是商湯、盤庚舊居之說法。前文已述，康叔所封之地「康丘」就是武庚舊地，這說明「康丘」的得名很可能源於「湯丘」。

根據考古發現，商早期的都城主要有兩座，一是位於河南鄭州市區的鄭州商城，二是位於河南偃師市西南的偃師商城。有學者指出鄭州商城是商前期的主都，而偃師商城則是陪都。¹⁴⁵ 筆者認為，跟「湯丘」有關的考古學文化，目前

¹⁴⁰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與保護中心編，李學勤主編，《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伍）》（上海：中西書局，2015），頁135。

¹⁴¹ 如郭店簡〈緇衣〉簡5「惟伊允及湯」，上博簡〈緇衣〉「湯」作「康」；上博簡〈曹沫之陣〉簡65「亦唯聞夫禹、康（湯）、桀、紂」，「康」讀為「湯」。白於藍，《戰國秦漢簡帛古書通假字彙纂》（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12），頁671, 705。

¹⁴² 黃靈庚，《楚辭章句疏證》（北京：中華書局，2007），卷五，頁1423。

¹⁴³ 《呂氏春秋·慎大》：「武王乃恐懼，太息流涕，命周公旦進殷之遺老，而問殷之亡故，又問眾之所說、民之所欲。殷之遺老對曰：『欲復盤庚之政。』武王於是復盤庚之政。」許維通，《呂氏春秋集釋》（北京：中華書局，2009），卷一五，頁357。

¹⁴⁴ 姚鼐，《惜抱軒筆記》（收入氏著，《惜抱軒全集》，北京：中國書店，1991），卷四，頁558-559。

¹⁴⁵ 潘明娟，〈從鄭州商城和偃師商城的關係看早商的主都和陪都〉，《考古》2008.2：61。

主要有下七垣文化漳河型的安陽孝民屯遺址、¹⁴⁶ 梅園莊一期¹⁴⁷ 和小屯西地遺址。¹⁴⁸ 劉一曼認為，屬於殷墟「梅園莊一期」文化遺存的安陽孝民屯遺址、梅園莊一期，較殷墟一期早，時間跨度較大、持續時間較長，早段是先商晚期，晚段進入了商代早期；小屯西地遺址大體上屬於先商時期。¹⁴⁹ 一九九七至九八年考古學家通過對洹河流域的調查，發現下七垣文化階段及早商階段，洹河流域的居民點分佈尚未出現規模顯赫的邑聚，可能先商時期商人的政治中心不在安陽地區。¹⁵⁰ 這些文化有可能就是商湯暫時居於「湯丘」的文化遺存。無論如何，湯丘在殷墟也是有考古學證據的。¹⁵¹

湯丘既然是商湯之舊居，所以周成王把康叔封在此一個很重要的目的，就是為了讓他繼承殷王商湯之政，來統治殷餘民。《左傳》定公四年載康叔分封時，「命以〈康誥〉而封於殷虛。皆啟以商政，疆以周索」，由《繫年》可知，此「殷虛」就是康丘，也是成湯之舊處地——湯丘。這裏的「啟以商政」，如果聯繫到盤庚「行成湯之政」，紂子武庚「修行盤庚之政」，不難看出康叔所「啟」之「商政」正是「成湯之政」。《尚書·康誥》：「往敷求于殷先哲王，用保乂民。汝丕遠，惟商耆成人，宅心知訓。」清代學者朱駿聲曰：「殷先哲王，湯、太甲、太戊、祖乙、盤庚、小乙、武丁也。」¹⁵² 也是講以成湯為代表的殷先王。如此看來，成王封康叔於「湯丘」，實際上就是為了讓他繼承以商湯為代表的商先王政策，這就是《左傳》所謂的「啟以商政」。

由上述分析可見，康叔被封之前，此地即名「湯丘」。但是，叔封之稱「康叔」，分封時的命辭也稱為「康誥」，說明叔封封此地時已經稱「康丘」。那麼，到底從什麼時候由「湯丘」變成「康丘」的呢？

¹⁴⁶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發掘報告（1958—1961）》，頁 60-64。

¹⁴⁷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發掘報告（1958—1961）》，頁 64-69。

¹⁴⁸ 劉一曼，〈安陽小屯西地的先商文化遺存——兼論「梅園莊一期」文化的時代〉，《三代文明研究（一）——1998 年河北邢臺中國商周文明國際研討會論文集》（北京：科學出版社，1999），頁 148-161。

¹⁴⁹ 劉一曼，〈安陽小屯西地的先商文化遺存〉，頁 148-161。

¹⁵⁰ 中美洹河流域考古隊（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美國明尼蘇達大學科技考古實驗室），〈洹河流域區域考古研究初步報告〉，《考古》1998.10：21。

¹⁵¹ 這裏我們需要明確指出的是，清華簡雖然說「湯丘」是商王成湯所舊居，在殷墟也發現了先商和商早期的文化遺存；但不可否認的是，清華簡所載只是戰國時期的一種記載，成湯是否真居於此，根據現有材料還難以考定。唯一可以確定的是，戰國時期確實流傳著這種說法。

¹⁵² 朱駿聲，《尚書古注便讀》（新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3），卷四中，頁 125。

筆者認為「湯丘」改成「康丘」時間就在康叔被封時。之所以如此改，有兩方面原因：一方面，康叔被封在此，又不能稱「湯叔」——因湯是商先王名號，所以將此地命名為與之同音的「康」，稱為「康丘」，叔封也才被稱為「康叔」。又，「湯」與「康」可互作，如上博簡〈曹沫之陣〉簡 65「亦唯聞夫禹、康（湯）、桀、紂」，就直接把「康」作「湯」。另一方面，「康」也是一種美稱，這種改動實際上也代表成王對叔封的期望與冀預。成王四年對康叔的誥辭《尚書·康誥》中，有很多「康」字，如「用康保民」、「用康乂民」、「迪吉康」、「康乃心」，代表成王對康叔的一種期許，誠如清代學者皮錫瑞說：〈康誥〉之所以以「康」字「名篇者，疑康叔生即以康為號，……史公分別〈康誥〉、〈酒誥〉、〈梓材〉之義，以務愛民屬之〈康誥〉，則『康』當取愛民為義。〈康誥〉一篇，云……『康』字甚多，疑康叔之康，即以此為號」。¹⁵³

《史記·衛康叔世家》：「衛康叔名封，周武王同母少弟也。」據此可知，「衛康叔」是周武王的同母幼弟，名為「封」，「叔」其字。¹⁵⁴ 關於叔封何以稱「康」，古有兩說：一認為是國名。東漢古文家馬融曰：「康，圻內國名。」（《尚書注》）¹⁵⁵「圻內」即「畿內」。三國時期的王肅《康誥注》云：「康，國名，在千里之畿內。既滅管、蔡，更封為衛侯。」¹⁵⁶ 偽《孔傳》：「康，圻內國名。」¹⁵⁷ 二認為是諡號。鄭玄認為「康」是諡號。¹⁵⁸ 兩種說法從漢代以來爭論不休。從《繫年》來看，叔封之所以稱「康」就是因為「康丘」而來，因此「康」是國名說顯然是正確的。

總之，邶是霍叔的駐軍點，「湯丘」就在河南安陽之殷墟，湯曾經居處於此，故名。周成王二年康叔封於此，將其改稱「康丘」。「康丘」就是「湯丘」，與戰國至秦漢流傳的武庚所居之地是商湯、盤庚舊居這種說法相符。

¹⁵³ 皮錫瑞，《今文尚書考證》卷一四，頁 306。

¹⁵⁴ 《尚書·康誥》偽《孔傳》：「封，康叔名」，「叔，封字」。孔穎達，《尚書正義》卷一四，頁 430-431。

¹⁵⁵ 馬融說為孔穎達《正義》引，孔穎達，《尚書正義》卷一四，頁 430。

¹⁵⁶ 王肅說見孔穎達所引，孔穎達，《毛詩正義》卷二，頁 623。

¹⁵⁷ 孔穎達，《尚書正義》卷一四，頁 430。

¹⁵⁸ 孔穎達說：「惟鄭玄以『康』為諡號。」孔穎達，《尚書正義》卷一四，頁 430。

六·殷墟的形成與周初的歷史變遷

上文已述，邶、康丘就在安陽之殷墟，那麼殷墟又是如何形成的呢？

殷墟古作「殷虛」，最早見於《左傳》定公四年，曰：「分康叔……殷民七族……命以〈康誥〉而封於殷虛。」從文獻上看，殷墟作為王都是從盤庚開始的，《尚書·盤庚》：「盤庚遷于殷。」《史記·殷本紀》正義引《古本竹書紀年》：「自盤庚徙殷至紂之滅……更不徙都，紂時稍大其邑，南距朝歌，北據邯鄲及沙丘，皆為離宮別館。」但根據考古發現，殷墟的主體遺址是從武丁開始的。一九九九年發現的洹北商城，與小屯晚商宗廟宮殿區相距僅一公里多。學者多認為盤庚所遷之「殷」在洹北商城，在經歷盤庚、小辛、小乙後，武丁將宮殿區由洹北商城移到洹河南岸的現今小屯一帶。¹⁵⁹

關於殷墟作為都城的下限，上引《古本竹書紀年》說是一直持續到商紂帝辛時期，這是一說。另一說是帝乙時期遷都到朝歌，一直到紂王帝辛，如《史記·周本紀》正義引《帝王世紀》：「帝乙復濟河北，徙朝歌，其子紂仍都焉」，又引《括地志》曰：「紂都朝歌在衛州東北七十三里朝歌故城是也。本妹邑，殷王武丁始都之。」王國維以殷墟卜辭所祭祀商王一直到康祖丁（康丁）、武祖乙（武乙）、文祖丁（文丁），說明「帝乙之世尚宅殷虛，《史記正義》引《竹書（紀年）》獨得其實」。¹⁶⁰ 所以學者多認同《古本竹書紀年》的說法。在考古上，唐際根認為，殷墟一期早段文化面貌過於個性化，而一期晚段則表現出與殷墟二、三、四期之間強烈的共性與自然連續性。¹⁶¹ 殷墟第四期（帝乙、帝辛）時期文化並未衰落。¹⁶² 正如前文所提到的，殷墟文化第四期最末階段（IV5）的遺存文化屬性可歸於商文化，但其年代已進入西周初年，說明殷墟文化一直持續到西周初年。那麼，殷墟文化廢止於何時呢？從文獻角度來說，就是殷何時成為「墟」。

《史記·宋世家》曰：

於是武王乃封箕子於朝鮮而不臣也。

其後箕子朝周，過故殷虛，感宮室毀壞，生禾黍，箕子傷之，欲哭則不

¹⁵⁹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中國考古學·夏商卷》，頁 294-295；何毓靈、岳洪彬，〈洹北商城十年之回顧〉，《中國國家博物館館刊》2011.12：15。

¹⁶⁰ 王國維，《觀堂集林》卷一二，〈說殷〉，頁 525。

¹⁶¹ 唐際根，〈殷墟一期文化及其相關問題〉，《考古》1993.10：933。

¹⁶²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的發現與研究》，頁 50。

可，欲泣為其近婦人，乃作〈麥秀之詩〉以歌詠之。其詩曰：「麥秀漸漸兮，禾黍油油。彼狡童兮，不與我好兮！」所謂狡童者，紂也。殷民聞之，皆為流涕。

〈宋世家〉說武王時期箕子朝周經過「殷虛」，當時已經「宮室毀壞」。這是否意味著武王時期殷已經成為「墟」了？實際上，〈宋世家〉的上述記載是有問題的。清代學者簡朝亮早就注意到這個問題，他說：

史遷……言箕子朝周者，非也。《大傳》固以其詩為微子將往朝周而作矣。夫微子以客而朝周，可也；箕子以臣而朝周，不可也。《史記》云「所謂狡童者，紂也」，亦非也，……此蓋謂紂子武庚也。殷所以為虛，武庚之叛也。¹⁶³

據簡氏所言，〈宋世家〉裏的「箕子」當作「微子」，而「狡童」實際上指的是紂子武庚，殷成為墟，「宮室毀壞，生禾黍」，實際上是武庚叛亂之後事。

又，〈宋世家〉這段話也見於《尚書大傳》，只是把「箕子」改作「微子」。《尚書大傳·微子之命》：

微子將往朝周，過殷之故墟。見麥秀之蘩蘩。曰：「此父母之國，宗廟社稷之所立也。」志動心悲，欲哭、則為朝周，俯泣、則近婦人，推而廣之，作〈雅聲〉。歌曰：「麥秀蘩蘩兮，禾黍暵暵，彼狡童兮，不在好兮。」¹⁶⁴

清代學者王闡運《補注》說：「《序》云：『克殷殺武庚。』殷，謂祿父也。祿父武庚蓋於戰死，故改制收殷故地，別封微子為上公」，「壯佼而如童子，謂祿父武庚」。¹⁶⁵王氏認為微子朝周過殷墟也在克殷殺武庚之後。

筆者認為，簡朝亮、王闡運之言是正確的。正如前文所論，牧野之戰商人倒戈，所以未對宮室造成毀壞。武王克商後，又將整個商王畿分給武庚，商人自然也不會自毀宮室，因此，殷成為墟只能是武庚叛亂之後事。

周成王二年克殷，武庚北奔，親信飛廉也東逃，武庚所盤踞之殷地也落入周人之手。而殷之所以成為「墟」，有兩個原因：

¹⁶³ 簡朝亮，《尚書集注述疏》（收入《尚書類聚初集》第4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4），卷一二，頁71。

¹⁶⁴ 陳壽祺，《尚書大傳》卷一，頁54。

¹⁶⁵ 王闡運，《尚書大傳補注》（北京：中華書局，1991），卷五，頁37。

第一，周人的大規模破壞。《呂氏春秋·古樂》：「成王立，殷民反，王命周公踐伐之。」《淮南子·齊俗》：「武王既沒，殷民叛之，周公……克殷殘商。」「殘」、「踐」音近可通，即古書常見的「翦」，甲骨文形作「𠂔」，後來演變為形聲字「戡」，為誅滅之義，「殘」、「踐」均為借字。¹⁶⁶ 所謂「踐」，《尚書大傳》說：「遂踐奄。踐之云者，謂殺其身，執其家，瀦其宮。」¹⁶⁷《說文·水部》：「瀦，水所亭也。」「瀦其宮」是說不僅把宮室毀了，而且在原地基上挖掘出一個池塘，這是最嚴重的懲罰。《尚書大傳》所說雖然針對奄國，筆者懷疑實際上周人對武庚所盤踞之殷墟也進行過大規模的毀壞行為。事實上古人對於反叛之國的懲治是非常嚴厲的，《漢書·王莽傳》載「竦因為嘉作奏曰」：「臣聞古者畔逆之國，既以誅討，（而）〔則〕瀦其宮室以為汙池，納垢濁焉，名曰『凶虛』，雖生菜茹，而人不食。四牆其社，覆上棧下，示不得通。」周初青銅器何簋載「隹八月公夷殷年，公賜何貝十朋，乃令何司三族，為何室」。¹⁶⁸ 李學勤認為，「夷」有夷滅的意思，「夷殷」即「墟殷國」，《古本竹書紀年》稱盤庚遷殷以至於紂，朝歌為紂所居處的「離宮別館」，這樣看來被夷滅的殷主要是指今安陽洹上的殷墟。¹⁶⁹ 今按，夷確有破壞、夷平之義，《國語·周語》：「是以人夷其宗廟，而火焚其彝器。」《史記·項羽本紀》載項羽「遂北燒夷齊城郭室屋」。據何簋，周人在平定武庚叛亂後，夷平了武庚所居的宮殿，這件事影響很大，所以周人以此紀年。

實際上，周人破壞殷墟在考古上也有證據。位於安陽西北郊武官村和侯家莊北的西北崗是殷代王陵區，王陵區的 14 座大墓均遭到多次盜墓，其中以早期盜掘坑最為嚴重，墓室內的隨葬品幾乎被洗劫一空，所剩物極少。考古學家考察這些盜墓行為具有明顯的共時性特徵，而且是由一定規模的人有組織、有預謀地在光天化日下明目張膽進行的；這些盜掘行為發生在西周早期。據這些特徵，學者推斷實施這些盜掘行為的正是周人的政府，時間就在平定武庚叛亂之後。¹⁷⁰ 另外，一九三三年十月至十二月對殷墟小屯村北的發掘中，考古學家石璋如發現了

¹⁶⁶ 陳劍，〈甲骨文「𠂔」字補釋〉，氏著，《甲骨文考釋論集》（北京：線裝書局，2007），頁 99-106。

¹⁶⁷ 陳壽祺，《尚書大傳》卷二，頁 83。

¹⁶⁸ 張光裕，〈何簋銘文與西周史事新證〉，頁 53-56。

¹⁶⁹ 李學勤，〈何簋與何尊的關係〉，《出土文獻研究》第 9 輯（北京：中華書局，2010），頁 2。

¹⁷⁰ 井中偉，〈殷墟王陵區早期盜掘坑的發生年代與背景〉，頁 78-90。

豎房屋柱的銅礎，有的銅礎周圍有許多如豌豆大小的銅珠，他推斷這是銅礎被火焚鎔後入土凝結而成；而且在墊銅礎的石卵上還有層紅燒土，摻雜著木炭等。根據這些現象，石先生推斷殷墟宮殿的摧毀和都城的廢棄，其中當含有火燒的成分。¹⁷¹ 筆者以為這些都是周人平定武庚叛亂後毀壞殷墟宮殿的證據。

第二，周人將殷墟的殷遺民遷徙所致。《荀子·儒效》：「武王崩，成王幼，周公屏成王而及武王以屬天下，惡天下之倍周也。……殺管叔，虛殷國。」楊倞注：「虛，讀為墟。……墟殷國，謂殺武庚，遷殷頑民于洛邑，朝歌為墟也。」¹⁷² 實際上，「虛殷國」指的是安陽之殷墟，但楊氏認為遷殷民導致安陽殷都成為墟是對的。

周成王二年，周人將邶、鄘之民遷於九里進行囚禁，把未遷所餘之殷民分為兩部分：一部分是邶地之民分給康叔，另一部分鄘地之民則分給微子。成王四年將康叔之民又遷到「淇衛」，如此則邶、鄘之地就沒有殷民了，正如清代學者陳啟源所說：「成王作洛之後，殷頑民盡徙下都（指洛邑——引者按）。封伯禽又以殷民六族，賜之留處故土者殆無幾。……封康叔時，民得留者多在衛，其邶鄘兩國已成曠土。」¹⁷³

由上可見，殷之成為墟發生在周成王二年克殷之後。筆者認為殷墟文化的結束應在此時。這種看法與考古發現是吻合的。

七·結論

本文所論涉及與今日史家多有異議之周初重要史事及歷史地理，現將主要觀點歸納如下：

- （一）「三監」的性質。周武王克殷之後，周人實力還不足以實現對商王畿完全統治，因此所設之「三監」（即管叔、蔡叔、霍叔）主要是軍事性質的，三監所駐守的邶、鄘、衛不是「三監」之封國，而是軍事據點。
- （二）「殷」、「東」與邶、鄘、衛的關係及其地望。周武王克商後把商王畿分給武庚，劃分為「殷」與「東」，前者包括邶、鄘，後者即衛。邶位於商

¹⁷¹ 石璋如，〈殷墟最近之重要發現附論小屯地層〉，《中國考古學報（即田野考古報告）》第2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47），頁14-15。

¹⁷² 王先謙，《荀子集解》（北京：中華書局，1988），卷四，頁114。

¹⁷³ 陳啟源，《毛詩稽古編》卷三，頁353。

王畿以北，今河南安陽殷墟，為霍叔所監；衛在商王畿之東（今河南浚縣、淇縣），為管叔所監；鄘大概在商王畿的西南部，為蔡叔所監。武庚雖然封有整個商王畿，但為了「守商祀」的需要，居於王畿北部的殷墟，與霍叔駐守邶地地望相合，所以《漢書·地理志》認為武庚封在邶地。這種局面直到周成王平叛後才被打破。

- （三）周成王平叛的過程及其年代。周成王平叛總體上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是成王二年克殷，第二階段是成王三年踐奄。二年「克殷」後，成王將邶、鄘之民中的大部分遷到九里囚禁之，後又因營建成周的需要從九里遷到洛邑。未遷走所餘之殷民分為兩部分：邶地之民分給康叔；鄘地之民分給微子啟，不久被遷到宋國。
- （四）衛分封的年代與地點。康叔的分封並非以往學者所謂的武王時期或者成王四年等，而在周成王二年。邶、鄘之民被遷後，成王將整個商王畿分給康叔管轄，具體分封的地點是康丘（康丘是康叔在邶建立都邑的地點），所封民即殷墟之民。由於地域遼闊，康叔與其子中旄父分而治之，前者管理的地方是「殷」，後者是「東」。成王三年踐奄之後，四年康叔到周王朝任司寇，其所轄之民又從康丘遷到衛。
- （五）殷墟形成的時間與原因。邶、康丘就在今河南安陽之殷墟。殷墟之所以形成，主要有兩方面原因：一是克殷之後周人為了報復，對殷實行了大規模的破壞行動。二是殷墟之民絕大部分遷到了洛邑，所餘部分開始分給康叔，不久由於殷之破壞、康叔到周王朝擔任司寇，所餘之殷遺民也遷到衛，導致殷地逐漸荒蕪，成為「墟」。殷之成為墟發生在周成王二年克殷之後。

（本文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日收稿；同年十二月十九日通過刊登）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 于鬯，《香草校書》，北京：中華書局，2000。
- 孔穎達，《毛詩正義》，收入《十三經注疏》第1冊，北京：中華書局，2009，
據清嘉慶二十年（1815）南昌府學刊本影印。
- 孔穎達，《尚書正義》，收入《十三經注疏》第1冊。
- 孔穎達，《春秋左傳正義》，收入《十三經注疏》第4冊。
- 王先謙，《荀子集解》，北京：中華書局，1988。
- 王鳴盛，《蛾術編》，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12。
- 王闢運，《尚書大傳補注》，北京：中華書局，1991。
- 司馬遷，《史記》，北京：中華書局，2014。
- 皮錫瑞，《今文尚書考證》，北京：中華書局，1989。
- 朱熹，《詩集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
- 朱駿聲，《尚書古注便讀》，新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3。
- 朱鶴齡，《愚菴小集》，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10。
- 李吉甫，《元和郡縣圖志》，北京：中華書局，1983。
- 杜佑，《通典》，北京：中華書局，1988。
- 邢昺，《論語注疏》，收入《十三經注疏》第5冊。
- 姚鼐，《惜抱軒筆記》，收入氏著，《惜抱軒全集》，北京：中國書店，1991。
- 范曄，《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
- 孫星衍，《尚書今古文注疏》，北京：中華書局，1986。
- 孫詒讓，《籀廬述林》，北京：中華書局，2010。
- 班固，《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
- 高士奇，《春秋地名考略》，收入賈貴榮、宋志英輯，《春秋戰國史研究文獻叢刊》第3冊，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09，據清康熙間錢塘高氏刻本影印。
- 許慎，《說文解字》，北京：中華書局，1963。
- 許維遹，《呂氏春秋集釋》，北京：中華書局，2009。
- 陳立，《白虎通疏證》，北京：中華書局，1994。
- 陳奐，《詩毛氏傳疏》，收入《清經解續編》第10冊，上海：上海書店，2014，
影印本。
- 陳啟源，《毛詩稽古編》，收入《清經解》第1冊，上海：上海書店，2014，影
印本。

王紅亮

陳喬樞，《今文尚書經說考》，收入《清經解續編》第 11 冊。

陳壽祺，《尚書大傳》，北京：中華書局，1985。

焦循，《孟子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87。

雷學淇，《介庵經說》，收入《叢書集成初編》，北京：中華書局，1985。

劉師培，《周書補正》，收入氏著，《劉申叔遺書》上冊，南京：鳳凰出版社，1997。

樂史，《太平寰宇記》，北京：中華書局，2007。

穆彰阿，《嘉慶重修一統志》，北京：中華書局，1986，第 12 冊。

簡朝亮，《尚書集注述疏》，收入《尚書類聚初集》第 4 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4。

魏源，《詩古微》，收入《魏源全集》第 1 冊，長沙：嶽麓書社，2004。

顧棟高，《春秋大事表》，北京：中華書局，1993。

二·近人論著

王玉哲

2002 〈周初三監及其地望問題〉，氏著，《古史集林》，北京：中華書局，頁 245-255。

王紅亮

2015 〈清華簡《繫年》與《左傳》互證二則〉，《文史》2015.4：261-269。

待刊 〈清華簡《繫年》與《尚書·康誥》諸問題新探〉。

王國維

1959 《觀堂集林》，北京：中華書局。

2005 《今本竹書紀年疏證》，收入方詩銘、王修齡，《古本竹書紀年輯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王毓彤

1963 〈江陵發現西周銅器〉，《文物》1963.2：53-55。

井中偉

2010 〈殷墟王陵區早期盜掘坑的發生年代與背景〉，《考古》，2010.2：78-90。

中美洹河流域考古隊（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美國明尼蘇達大學科技考古實驗室）

1998 〈洹河流域區域考古研究初步報告〉，《考古》1998.10：13-22。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工作隊

- 2001 〈河南安陽殷墟大型建築基址的發掘〉，《考古》2001.5：18-26。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

- 2007 《殷周金文集成》，北京：中華書局。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

- 1987 《殷墟發掘報告（1958—1961）》，北京：文物出版社。

- 1994 《殷墟的發現與研究》，北京：科學出版社。

- 2003 《中國考古學·夏商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方詩銘、王修齡

- 2005 《古本竹書紀年輯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田率

- 2015 〈新見鄂監簋與西周監國制度〉，《江漢考古》2015.1：68-75。

石璋如

- 1947 〈殷墟最近之重要發現附論小屯地層〉，《中國考古學報（即田野考古報告）》第2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頁1-81。

白於藍

- 2012 《戰國秦漢簡帛古書通假字彙纂》，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

任偉

- 2002 〈從「應監」諸器銘文看西周的監國制度〉，《社會科學輯刊》2002.5：102-105。

朱歧祥

- 2015 〈談清華簡（貳）《繫年》的「衛叔封于康丘」句及相關問題〉，《東海中文學報》29：169-177。

朱鳳瀚

- 2006 〈〈召誥〉、〈洛誥〉、何尊與成周〉，《歷史研究》2006.1：3-14。

- 2013 〈清華簡《繫年》所記西周史事考〉，李宗焜主編，《出土材料與新視野》，臺北：中央研究院，頁441-459。

杜金鵬

- 2007 〈安陽後岡殷代圓形葬坑及其相關問題〉，《考古》2007.6：76-89。

李天虹

- 2016 〈小議《繫年》「先建」〉，《出土文獻與中國古代文明：李學勤先生八十壽誕紀念論文集》，上海：中西書局，頁264-266。

王紅亮

李民

- 2008 〈蔡國始封與蔡姓始祖溯源〉，氏著，《中國古代文明的起源與進程》，北京：線裝書局，頁 204-207。

李健

- 1963 〈湖北江陵萬城出土西周銅器〉，《考古》1963.4：224-225。

李零

- 1997 《吳孫子發微》，北京：中華書局。

李學勤

- 2001 〈長子、中子和別子〉，《故宮博物院院刊》2001.6：1-3。
2010 〈何簋與何尊的關係〉，《出土文獻研究》第 9 輯，北京：中華書局，頁 1-3。
2011a 〈清華簡《繫年》及有關古史問題〉，《文物》2011.3：70-74。
2011b 〈紂子武庚祿父與大保簋〉，《甲骨文與殷商史》新 2 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頁 1-4。
2012 〈清華簡《繫年》解答封衛疑謎〉，《文史知識》2012.3：13-15。
2013 〈由清華簡《繫年》重釋沫司徒疑簋〉，《中國高校社會科學》2013.3：83-85。

呂思勉

- 2005 《先秦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何毓靈、岳洪彬

- 2011 〈洹北商城十年之回顧〉，《中國國家博物館館刊》2011.12：6-19。

金兆梓

- 2010 《尚書詮譯》，北京：中華書局。

金景芳

- 1983 《中國奴隸社會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段渝

- 1986 〈〈多方〉、〈多士〉的製作年代及誥令對象〉，《四川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6.1：91-102。

洛陽市文物工作隊

- 1983 〈1975—1979 年洛陽北窯西周鑄銅遺址的發掘〉，《考古》1983.5：430-441。
1984 〈洛陽西周考古概述〉，《西周史研究》，西安：人文雜誌編輯部，頁 355-358, 339。

洛陽博物館

- 1981 〈洛陽北窯村西周遺址 1974 年度發掘簡報〉，《文物》1981.7：52-64。

韋心滢

- 2013 《殷代商王國政治地理結構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陝西省文物局、中華世紀壇藝術館

- 2003 《盛世吉金——陝西寶雞眉縣青銅器窖藏》，北京：北京出版社。

夏含夷

- 2005 〈周公居東新說——兼論〈召誥〉、〈君奭〉著作背景和意旨〉，氏著，《古史異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頁 306-319。

晁福林

- 2008 〈《詩經》學史上的一段公案——兼論消隱在歷史記憶中的邲、鄘兩國〉，《歷史文獻研究》第 27 輯，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頁 42-50。

徐中舒

- 1979 〈西周史論述（上）〉，《四川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79.3：89-98。

徐宗元輯

- 1964 《帝王世紀輯存》，北京：中華書局。

徐昭峰

- 2007 〈成周與王城考略〉，《考古》2007.11：62-70。

郭沫若

- 1963 〈跋江陵與壽縣出土銅器群〉，《考古》1963.4：181。

郭寶鈞

- 1963 《中國青銅時代》，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 1964 《濬縣辛村》，北京：科學出版社。

郭寶鈞、林壽晉

- 1955 〈一九五二年秋季洛陽東郊發掘報告〉，《考古學報》1955.1：91-116。

唐際根

- 1993 〈殷墟一期文化及其相關問題〉，《考古》1993.10：925-935。

唐際根、汪濤

- 2004 〈殷墟第四期文化年代辨微〉，《考古學集刊》15，北京：文物出版社，頁 36-50。

王紅亮

唐蘭

2016 《西周青銅器銘文分代史徵》，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陳恩林

1996 〈魯、齊、燕的始封及燕與邶的關係〉，《歷史研究》1996.4：15-23。

陳夢家

2004 《西周銅器斷代》，北京：中華書局。

陳槃

1960 〈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續編（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31：1-36。

陳劍

2007 〈甲骨文「戠」字補釋〉，氏著，《甲骨文考釋論集》，北京：線裝書局，頁 99-106。

孫作雲遺作

1983 〈說邕在西周時代為北方軍事重鎮——兼論軍監〉，《河南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1983.1：31-49。

孫華

1998 〈周代前期的周人墓地〉，韓偉主編，《遠望集——陝西省考古研究所華誕四十周年紀念文集》，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頁 265-289。

許惟賢整理

2007 《說文解字注》，南京：鳳凰出版社。

章太炎

2014 〈小學答問〉，氏著，《章太炎全集》，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頁 461-516。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李學勤主編

2010 《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上海：中西書局。

2011 《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貳）》，上海：中西書局。

2015 《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伍）》，上海：中西書局。

張光裕

2009 〈𠄎簋銘文與西周史事新證〉，《文物》2009.2：53-56。

張政烺

1980 〈周厲王胡簋釋文〉，中華書局編輯部，《古文字研究》第 3 輯，北京：中華書局，頁 104-119。

張桂光

- 2000 〈沫司徒疑簋及其相關問題〉，安徽大學古文字研究室編，《古文字研究》第22輯，北京：中華書局，頁65-69。

張劍

- 1996 〈洛陽兩周考古概述〉，葉萬松主編，洛陽文物考古隊編，《洛陽考古四十年——1992年洛陽考古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科學出版社，頁14-26。

彭裕商

- 2003 《西周青銅器年代綜合研究》，成都：巴蜀書社。
2012 〈《尚書·金縢》新研〉，《歷史研究》2012.6：153-162。

黃凡

- 1995 〈《竹書紀年》——利用《周易》辨誤〉，邵東方、倪德衛主編，《今本竹書紀年論集》，臺北：唐山出版社，2002，頁343-378。
原載氏著，《周易——商周之交史事錄》，汕頭：汕頭大學出版社，頁351-383。

黃錦前

- 2017 〈葉家山 M107 所出濮監簋及相關問題〉，《四川文物》2017.2：71-75。

黃澤鈞

- 2016 〈清華簡《繫年》地名構詞研究〉，發表於東海大學中文系主辦，「第十八屆中區文字學」學術研討會，臺中：東海大學，2016.05.21-22。

黃懷信、張懋鎔、田旭東

- 2007 《逸周書彙校集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黃靈庚

- 2007 《楚辭章句疏證》，北京：中華書局。

葉萬松、張劍、李德方

- 1991 〈西周洛邑城址考〉，《華夏考古》1991.2：70-76。

董珊

- 2014 〈清華簡《繫年》所見的「衛叔封」〉，氏著，《簡帛文獻考釋論叢》，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頁83-87。

勞幹

- 1950 〈「侯」與「射侯」後記〉，《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22：126-128。

王紅亮

賀次君

1980 《括地志輯校》，北京：中華書局。

蒙文通

2015 《古史甄微》，收入《蒙文通全集》第3冊，成都：巴蜀書社。

楊伯峻

2005 《孟子譯注》，北京：中華書局。

楊筠如

2005 《尚書覈詁》，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

楊寬

2003 《西周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楊錫璋

1981 〈安陽殷墟西北岡大墓的分期及有關問題〉，《中原文物》1981.3：47-52。

1983 〈商代的墓地制度〉，《考古》1983.10：929-934。

1988 〈關於殷墟初期王陵問題〉，《華夏考古》1988.1：86-94。

楊錫璋、楊寶成

1977 〈從商代祭祀坑看商代奴隸社會的人牲〉，《考古》1977.1：13-19。

裘錫圭（署名趙佩馨）

1960 〈安陽後崗圓形葬坑性質的討論〉，《考古》1960.6：35-36。

路懿菡

2013 〈從清華簡《繫年》看康叔的始封〉，《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3.4：136-141。

2018 《清華簡與西周史研究》，西安：三秦出版社。

蔣善國

1988 《尚書綜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鄭振香

1986 〈論殷墟文化分期及其相關問題〉，「中國考古學研究」編委會編，《中國考古學研究：夏鼐先生考古五十年紀念論文集》，北京：文物出版社，頁116-127。

鄭傑祥

1994 《商代地理概論》，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

熊賢品

2017 〈《清華簡（伍）》「湯丘」即《繫年》「康丘」說〉，《歷史地理》34：49-58。

劉一曼

- 1999 〈安陽小屯西地的先商文化遺存——兼論「梅園莊一期」文化的時代〉，《三代文明研究（一）——1998年河北邢臺中國商周文明國際研討會論文集》，北京：科學出版社，頁148-161。

劉起鈞

- 1991 〈周初的「三監」與邶、鄘、衛三國及衛康叔封地問題〉，氏著，《古史續辨》，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頁514-543。

劉彬徽

- 1986 〈湖北出土兩周金文國別年代考述〉，陝西省考古研究所、中國古文字研究會、中華書局編輯部合編，《古文字研究》第13輯，北京：中華書局，頁239-351。

劉慶柱主編

- 2010 《中國考古發現與研究（1949—2009）》，北京：人民出版社。

潘明娟

- 2008 〈從鄭州商城和偃師商城的關係看早商的主都和陪都〉，《考古》2008.2：55-63。

韓朝會、高振龍

- 2017 〈河南淇縣楊晉莊發現西周衛國墓群〉，《中國文物報》2017.06.30。

魏棟

- 2017 〈論清華簡「湯丘」及其與商湯伐葛前之亳的關係〉，《中華文史論叢》2017.1：333-354。

顧頡剛

- 2010 《顧頡剛讀書筆記》卷七，收入《顧頡剛全集》，北京：中華書局。
- 2011 〈周公東征史事考證〉，《顧頡剛古史論文集》卷一〇下，北京：中華書局，頁607-1070。

Bei, Kangqiu and Yin Ruins: A Reconstruction of the Related Historical Events of the Early Zhou Dynasty Based on the *Xinian* of the Tsinghua Bamboo Slips

Hongliang Wang

School of History and Civilization, Shaanxi Normal University

Historically, King Wu of Zhou set up the *sanjian* (three supervisors, 三監) to manage the area of Shang wangji (the capital of Shang, 商王畿). Who were the *sanjian* and how were they managed? The received historical record is rather chaotic and complicated.

Moreover, after King Wu's death, Wugeng (武庚) and the *sanjian* rebelled. After King Cheng of Zhou successfully suppressed the rebellion, he allowed Kangshu (康叔) to manage the Shang wangji. However, there are many differences between excavated documents and the received historical record.

From the Han dynasty to the present, scholars have discussed many of the above issues but have not reached a consensus.

Through textual research on the Tsinghua Bamboo Slips, this paper takes the position that the so-called “Xian jian Kangshu yu Kangqiu” (先建康叔于康丘) in the text means that Kangshu was made a prince before many others were made princes; the specific time was in the second year of King Cheng of Zhou. Based on “Geographical Records” of the *Hanshu*, I think Kangqiu was the place where Kangshu established his capital, called Bei, which was at the site of the Yin Ruins. I also argue that King Wu of Zhou installed Wugeng and set up the *sanjian* after he conquered the Shang dynasty, mainly because of the Shang's strength at that time. The role of the *sanjian* was one of military supervision, and the garrison locations were at Bei, Yong and Wei. Two years after conquering the Shang dynasty, King Cheng of Zhou moved most of the people of Bei and Yong to Jiuli (九里) and then to Luoyi (洛邑). The remaining Yin people who did not move were divided into two parts: the people of Bei were given to Kangshu, and the people of Yong were given to Weiziqi (微子啟), who was soon moved to the state of Song (宋). After the populations of Bei and Yong were moved, King Cheng turned over

supervision of the entire Shang wangji to Kangshu, with the specific location of the fief being Kangqiu (located at the Yin Ruins). Because of the vastness of this territory, Kangshu and his son Zhongmaofu (中旄父) separately ruled Yin (Bei and Yong) and Dong (Wei), respectively. After the annihilation of the country called Yan in the third year of King Cheng, Kangshu went to the Zhou dynasty to serve as the minister of justice, and his people were moved from Kangqiu to Wei in the fourth year of King Cheng. There are two main reasons for the ruination of Yin: the destruction caused by the Zhou people and the migration of the Yin people. The ruination of Yin was complete after the second year of King Cheng of Zhou.

Keywords: *Xinian* of Tsinghua Bamboo Slips, Bei, Kangqiu, Yin Ruins